|  |
| --- |
| **天海战记** |
| **背景故事** |

**帝国**

听到消息的时候，陈进堂正在帐篷里吃饭。一股怒气猛然腾起，气得他抬手把碗扔出去，连米带汤撒了一地。来传信的亲兵直挺挺地站在地上，小心翼翼地屏住呼吸。陈进堂大步流星穿过营区，心里只骂这个小兔崽子做事不过脑。不多时来到大帐前，长生军的禁卫本想上前阻拦，看到他黑着个脸，连忙束手立在旁边。

站在帐外，都能听到里面春日午后乘风泛舟的小曲。陈进堂肺都要气炸了。他深呼吸，把怒火压下，然后才推帐门进去。

乐曲声戛然而止。

“陈……陈总兵有事吗？”坐在大帐正中的昭平郡王咳了一声，摆出一副生气的样子。景子怜正横坐在王爷腿上，看到陈进堂脸上表情不善，匆忙想要起身。昭平郡王搂着那纤纤小腰的左手用力一带，反而把景子怜拉了一个趔趄。啊呀一声摔在王爷怀里，景子怜连忙又把长袍拢了拢，遮住了露出的香肩。

陈进堂几步走到大帐正中，环顾四周。被他的目光一扫，持笛操琴浓妆艳抹的男男女女纷纷低下了头，好像做错事被抓了现行。

“敢问王爷，我牢里关着的苍狼部使节，现在怎么样了？”陈进堂咬着牙问。

“不是在外面么？”十五岁的昭平郡王李昭，在心里不断默念“我才是王爷”，努力在脸上挤出不怒自威的神色。他恨不得让鼻孔里长出两颗眼珠子，在眼前这个兵碴子身上瞪出四个窟窿。

“且不说两军交战不斩来使……”陈进堂在那边说，李昭在这边心急火燎地想着理由。他寻思来寻思去，总觉得无论如何一个区区总兵敢当面冒犯王爷，自己肯定占理。李昭这才下定决心打断了陈进堂的话头。

“帝皇派我来督战，那光屁股的蛮子不仅见我不跪，居然还敢把犯天威的粗言烂语递上来。我不杀他，天理难容！”李昭找出最狠辣的语气，尽量让自己显得身高两米五膀大腰圆。

陈进堂站在原地，胸中阴燃的怒气不断闷烧。草原人的使节已经死了，再也问不出什么了。他现在跟一个十五岁的孩子生气还有什么用？“王爷，军中生杀赏罚可是大事。我陈某人毕竟是主帅，之后您要是有什么行动，最好能先知会在下一声。”

“大胆！王爷面前还敢……”好不容易缓过气的景子怜，放开好听的嗓子，却被陈进堂的目光吓得闭上了嘴。

陈进堂嗤笑了一声，目光在李昭与景子怜身上逡巡两圈。他抬手抱拳，转身走出大帐。

小王爷李昭现在才反应过来，自己身上一直倒着个男人。他立时觉得陈进堂的目光简直胆大包天，有辱天威。看到李昭“我我我”地不知想说些什么，景子怜把他的头抱在怀里，轻柔地抚摸。李昭虽然浑身冒火不自在，可觉得刚才景哥哥一定被吓坏了。景哥哥胆小纤细，自己得像个男人一样保护好他。

“不怕不怕。”李昭一下一下，轻轻拍着景子怜的后背。

帐中座上，两个年轻人就这么互相安慰。下面跪着一排伶人戏子，不敢抬头。

陈进堂沿着路来到校军场。校军场外，大路中央，竖着一根长长的柱子，上面刺了一个人。这人上身赤裸，下身穿马裤。他低着头，一头细碎小辫遮住了脸，口中传出微弱痛苦的呻吟。一个站哨的军士走上前来，向陈进堂敬了个礼，才问：“将军，这蛮子怎么办？”

鲜血还在顺着木桩往下淌。陈进堂叹口气，示意军士把人放下来，“别折磨人了。给他个痛快。”

昭平郡王今年才十五岁，还只是个孩子。难以想象，有朝一日帝国落在他手上，能成什么模样？

一年前，陈进堂带着手下两个军团换防到边关军镇云中塞。一个月前昭平郡王带着皇命来到这里，把陈进堂连带大几千将士折腾的鸡飞狗跳。十天前王爷心血来潮说要为帝皇分忧，把塞外作乱的草原人杀个片甲不留。陈进堂不怕他。可他手里的云霄杖晃来晃去，让陈进堂不得不带着官佐副将连熬四个彻夜不眠。五天前，大军从云中塞出发。

出了云中塞外就是盘龙山。

穿过盘龙山就是辽阔的朔方原。

草原人就在朔方原上。可朔方原那么大，鬼才知道他们在什么地方。

行军的日子本就没多少“乐子”，特别是盘龙山间道路曲折，两边还是耸立的峭壁，一路景色都难有变化。小王爷虽然夜夜笙歌，可很快就觉得无聊。今日正午扎营之后，苍狼部的使节来到营中，宣读了一段言辞粗俗不堪的战书。小王爷勃然大怒，要立时斩了这蛮子。陈进堂一番交涉，小王爷才决定留他一命，却要分兵两路。他定下一个迂回包抄两面夹击的战术，自己要亲率主力杀入朔方原，砍上千八百个人头。陈进堂允诺分兵，本想趁还有些时间，从使节嘴里问出些敌人动向，可李昭先反悔，把人给弄没了。

敌人都还不知道在哪，这战功却好像已经落入昭平郡王的口袋。

踏着盘龙山间皎洁的月光，陈进堂皱着眉，感觉脑袋从里疼到外。今天晚上必须把两路大军行进的计划制定出来。恐怕又是一夜无眠。

“小王爷怎么说？”陈进堂刚掀开帘子，孙猛的声音就迎面砸了过来。抬头一看，八员大将已经等在里面。陈进堂心中叹了口气，果然少了两个。

“说什么犯了天威，就杀了。”陈进堂左手挑着帘子，却没有进去。他觉得帐篷里的气氛有些不对。除了手上不停忙活的丁满跟羿天光，还有一副事不关己的卫远征，剩下五个人分成两拨，面红耳赤像刚吵过。

“还什么都没问出来，真是……”冯不破咋了咋舌。然后问，“之后怎么安排？”

陈进堂走进大帐，众人向他点头示意。高高胖胖的丁满打开饭盒，端出一碗热气腾腾的米饭，然后浇了些菜汤上去。羿天光坐在胡床上，还在对付着手中的木雕。

“计划不变，现在咱们得讨论具体安排。”陈进堂从丁满手中接过碗筷，示意大家都围在地图桌旁。他扒了几口饭，目光在每个人脸上停留片刻。看样子，只有望海潮、范佳巫、孙猛有些不情不愿。卫远征跟他对上了目光，露出抱歉的神色，然后摇了摇头。

“今天是离开云中塞的第五天，我们现在盘龙山里。”他点了点地图，冯不破用戒鞭指着地图上的一个位置。“我们出来的时候只带了七十多天的粮食……”

“七十八天。”丁满补充道，然后递了碗汤过去。

“……预留出八天，然后算上往返，跑掉已经用掉的五天，我们只剩在三十天的时间来找到草原人。”他确认所有人都跟着自己的思路，然后接着说，“所以我们没工夫耽搁，必须尽快穿过盘龙山。他们肯定在山外的朔方原。”冯不破指着地图上盘龙山以北的一大片地方。

“就像我说的，为了尽快抓到他们，我们不能把所有人都堆在子午道这一个出口。陈仓道，褒斜道，傥骆道……”陈进堂一边说，冯不破一边指着地图上的几个山口。可孙猛没让他把话接着说下去。

“我不同意分兵。”塔一般的孙猛，把两根铁铸似的臂膀抱在胸前。他身高超过两米，还微微抬着下巴，脸上须发横长纠缠在一起，藏起了他脸上的表情。他眯缝着眼睛看着陈进堂。

“……听我把话说完。我决定分兵两路，一路从子午道徉动，另一路从陈仓道包抄。两支部队，如果遇到敌人则就地结阵防守，否则在月亮湖汇合。”孙猛摆出一副“随你说得天花乱坠”的表情，躲在他大胡子里的嘴紧紧抿在一起。望海潮挠了挠他的光头，看向别处。范佳巫心不在焉地拨弄着手腕上的铁环。

“陈仓道外地形开阔，附近也没有水源。被伏击被包围都很危险。猛子、海潮、老巫，照惯例，急难险重的交给你们……”

“昭平郡王大人走的，应该是子午道吧？”望海潮心平气和地问。可他黝黑的脖子血管一跳一跳。

“所以这就是把我们卖了？”范佳巫眯着眼睛，脸上带笑。

“我们不同意分兵！”孙猛把眼睛跟鼻孔瞪得圆圆的，满面通红。

“几次三番打断总兵说话，你们有完没完？”冯远征怒喝。敦实矮矬的石胆像个巨大的秤砣，撸起袖子就朝孙猛走去，却被丁满拽住领子，一把揪了回来。

陈进堂摆摆手，“有话直说。”

孙猛正要张嘴，望海潮拍了拍他的胳膊。“陈老哥，咱们兄弟几个跟了你这么多年，见外的话我就放在一边。”他双手撑着地图桌，烛光在他身下撒下一片影子。从相貌上看不出他的实际年纪，但是额头上的褶皱跟深陷的眼窝显得沧桑极了。在场的诸位将军里，只有他穿着一身黑色的皮甲，且没有袖子。他是一个岛民，在波涛之间长大，从军之前整日打鱼摸珠，所以皮肤黝黑，身材精悍紧实。他左右手各纹了一条海蛇，蛇口在手背，两跳蛇尾紧紧缠着咽喉。“兵分两路，究竟是不是你的意思？如果是，让我们送死我们没意见。如果不是，也让我们知道做鬼了该去找谁。”说完，他的目光像七寸长钉一样，死死戳在卫远征脸上。

“阁下要是有话，不如敞亮着说。不过我得提醒你，这天下可是姓李。你要放尊重。”说话时，卫远征的右手始终背在身后。那副模样，好像个教书先生。

“尊他娘的重！”孙猛大喝。范佳巫伸手去拉他的胳膊，被他一膀子甩开。孙猛伸出一根铁杵般的手指，指着卫远征的鼻子大骂，“你们他娘的还敢提尊重？屁大点的小孩还真把自己当个东西了？李家的天下？你们的天下是用谁的命填出来的你跟我说说！我呸！”他一口唾沫啐在地上。“自从到了我们云中塞，你们人多，倒是把我们赶到城墙外面去住？屁大点事抓住我们的弟兄就是一顿鞭子，还有几个差点给我抽残废了！规矩你们倒是定的严，那是谁把女人带到军营里的？不让聚众？你告诉我出来打仗一个帐篷里睡五个弟兄帐篷挨着帐篷，怎么不聚众？你们整日花天酒地不叫聚众，我们祭祖就叫聚众了？”

卫远征没法反驳。孙猛骂人的气势很足，一个仿佛肌肉成精的大汉，口沫横飞破口大骂，说不骇人那是假的。这一边，卫远征也是尸山血海里穿行过来的人物，让人指着鼻子骂的事情他从没忍气吞声过。可现在，偏偏说不出什么话。

因为孙猛说得都对。昭平郡王做的事情，卫远征没法回护。

“拔营之前我陈老哥跟大家都说好了吧？每天晚饭后将军们要集会。每天！可每次都只来你一个？剩下两个是死了还是给爹娘奔丧去了？”

“说够了？差不多行了。”陈进堂说。

“哦。”孙猛答应了一声。他一转身座到旁边的的椅子上，椅子痛苦地嘎吱了一声。蒲团大小的巴掌在头上一抹，他撇开身上的大氅丢在旁边，然后推了一把一直低头对付木头块的羿天光，让他递过来一杯酒。

孙猛的这番话，陈进堂早就想说。可说给卫远征有什么用？本来是一个“小孩子犯了错要家长来打屁股”的事情，只是昭平郡王那个流着龙血的宝腚，陈进堂根本动不得。该发泄的发泄完，皇孙带来的大将也是得罪不起的。

“卫将军，得罪了。孙猛他心直口快，如果冒犯了，您还得多包涵。如果有什么过错，您得怪我……”

“老陈，你觉得这事，和完稀泥就能当没发生过？”范佳巫笑眯眯地问。“咱们弟兄几个给你拼死拼活了这么些年，有多少族人把骨灰撒在朔方原上，你不会不清楚吧？现在你准备把咱们也送了？龟儿子给咱说明白，究竟是谁要分开两路？”范佳巫脸上一直挂着若有若无的笑容，小眼睛也一直眯着。他左耳上挂着一个小耳环，耳环下面钓着一个小铃铛。平时他走到哪，快乐的小铃铛就响到哪。此时，小铃铛叮铃铃直晃。

他气得浑身颤抖。

陈进堂知道，这些天伙计们被心里受了委屈。昭平郡王提出要求的时候，他也觉得趁机把两拨人分开是件好事。没想他们现在爆发了。奈何君令难为，将令需授。

“是我的意思。”

“好好好。人早晚一死，咱们兄弟也从来没有怕过。到头了也能给你垫得更高，多好！”范佳巫哈哈大笑，眼泪都流了出来。他心灰意冷，一刻都不想再待下去。他忽然特别想念家乡的竹筏，糯米糕还有郁金香。不过他已经回不去了。“诶老陈你以后可别忘了，你头上的大官帽子可是咱们兄弟拿命给你换的！”

一个人伸手搭上范佳巫的肩膀，范佳巫肩膀一晃想甩开他，于是他的脸露出来了。那人蹦起来一拳砸在他腮帮子上，给他干了个跟头。

“姓范的你他娘不是东西！”石胆一边喊，接着一脚踹在范佳巫膝盖窝里。范佳巫只得顺势跪在地上。“说得好像你们受了多大委屈？有意见你们去那个帐篷嚷嚷啊？”石胆人虽然不高——甚至有些低得过分——但他就像个炸药桶——又敦实又胖还一点就着。“跟陈将军这么多年，你们摸着良心问问什么时候他亏待过你们？不是只有咱们云中塞有河泽人吧？孙猛你不是嗓门大怎么不说话了？望海潮你问问其他军镇的岛民都过得什么日子……”

丁满伸出又粗又胖的大手，拽着石胆的领子把他从人群里拎出来。石胆两脚悬空了还在挥着拳头嚷嚷。

“大家说了这么多，我也想说句公道话。”丁满把石胆放在一旁，递过去一杯酒，然后看着面前的三位外族将军。孙猛扶范佳巫坐下。范佳巫揉着腿咧着嘴，笑中带哭，哭中带笑。望海潮直直地盯着丁满，看他想要说什么。帐里所有目光都落在他身上。“跟了陈将军这么长时间，大家都是出生入死的兄弟。他是个什么人咱们自己心里清楚。郡王爷来了以后，不是只有百足营、铁碎营、鲨齿营的兄弟搬出城。小冯将军、石胆还有我的人，不也都给他们腾了地方？”丁满像尊大佛一样笑眯眯的，两只手放在肚子上。

“要不是我那些弩炮不好保养，陈将军都想把它们挪出去把你们换进来！”石胆痛快地喝完酒，张嘴就要嚷嚷，却让丁满伸手拨到身后。

“说起挨鞭子，哪个营没有顽劣的士兵？喝酒赌博的家伙本就该罚，即便太严太重，那也是小王爷的要求。能不打就不打，能少罚就少罚，实际操作的时候，陈将军可都尽量护着大家，也没有说哪个营的人他就不管吧？孙猛你想想，祭拜祖先的事，除了头几天，后来还有谁去找过你们？”

孙猛挠挠头，“我他娘就是心里堵得慌。”他低声说。

“所以嘛，陈将军已经把这碗水端平了。那错怎么能在他头上？大家有怨言，也得找对人吧？”丁满朝卫远征笑了笑，然后转向陈进堂，点了点头。

“我知道大伙这段日子闹心的事情很多。有什么气话，该说，说。”陈进堂声音不大也不小，语气不急也不缓。从他统军第一天起，手下就一直有一批外族将士。跟他们相处这么久，陈进堂没少吃苦头。他们骂过的脏字有好几筐，可挡过的刀箭也快画满一面墙。“分兵的事情是我的意思，咱们到此为止，就不讨论了。走子午道的一路，由王爷领军。海潮、老巫、猛子你们各分出五支纵队给这路……”

孙猛刚要张嘴，陈进堂示意他别着急，然后接着说，“交给不破跟满哥。你们俩跟着王爷一路，把咱们自己的人带好。不破，你自己在裂山营里留下第一到第五纵队，剩下的给我。满哥，你们火军的大车得平分。王爷那边男男女女生活物资闲杂玩意不少，我只能给你留一半车辆跟人手。剩下的你自己想想办法。”陈进堂向冯不破和丁满示意。冯不破敬礼领命。丁满想了片刻，然后点点头。

“陈仓道这边难走，石胆你跟着我。你营里的弩炮……”

“也是平分？没问题！”

“咱们只留五架，剩下的交过去。”

石胆拍了拍胸脯。

“猛子敢不敢跟我再闯一遭？”孙猛挥了挥拳头，“海潮咱们还是老算法，十颗人头一坛酒，赌不赌？”望海潮抱着胳膊哼了一声，“老巫……”

“陈将军，刚才的话，咱说得不对。我罚一杯。”范佳巫抄起一杯酒，一仰脖子倒了进去。

“孙猛错了！”孙猛给了自己一拳。见一旁的望海潮没动静，孙猛伸手给他推了个趔趄。望海潮瞪了他一眼，然后向陈进堂低了低头。

“话都落在心里，咱们这篇就算揭过。”陈进堂呵呵一笑，“你们看看还有什么互相要交代的。”众人都要把自己的部队掰成两半，当然有不少事情要说。冯不破拿起笔和本，一边主持会议一边做记录。陈进堂走到卫远征身边，低声交谈几句，便向帐外走去。冯不破过去，跟卫远征对上了眼神——他当然明白卫远征眼中的神色意味着什么。总兵官抬下巴，示意冯不破把事情照顾好。

冯不破点点头。

小的时候，冯不破也以为中原之外，只有粗鄙不说人言的野人，和不开化的蛮子。他们肯定每天吃生肉，不洗澡，没有夜市没有庙会，只是围着篝火跳舞讲故事。他们不是笨就是蠢。学堂里的先生说，他们就是些劣等人。后来长大一些，家里决定他子承父业，参军入伍。就在他怀着一腔报国热情从军、想要为帝皇开疆拓土的时候，河泽最后的叛乱，也被镇压了。无仗可打，他得以在玉京城外的帝子营惬意地生活了三年，分配时却要他去边军序列报道。得知统军总兵姓陈名进堂的时候，同窗给他办了一个盛大的欢送会，满是怜悯与嘲笑。人人都知道总兵官陈进堂颇有资历，却没有响当当的战绩。闲时聊天，他最多被提及的，反而是那些劣等人凑成的“杂牌军”。天高皇帝远，朝中也无人。无数个不眠之夜后，冯不破终于明白，烂在军镇边塞，可能就是自己的人生最好的结果。

他错了。

严格来讲，从他报道的第一天晚上，就错了。

当时人高马大的孙猛与精悍的望海潮走进大帐，说是要跟新进的一批“小将爷”喝酒赌骰子。第二天醒来，冯不破头痛欲裂。他发现自己赤身裸体躺在马厩里的时候，怒火攻心。他无法忍受被蛮夷戏弄，便去找主将告状。陈进堂哈哈大笑，让他在自己屋里洗了个澡，聊了半上午，才放他离开。在这么个中原人不是那么多、外族人也不是那么少的小天地里，在这么一个打输了再打、赌输了再赢回来的部队里，在这么一个月月都要送别战友的大世界里，冯不破头一次睁开眼睛看清了自己想要报效的祖国，是什么模样。在他人生中最痛苦的两年里，是这帮别人嘴里“粗野低俗”的蛮子们，陪在自己身边喝醉了吐一地，酒醒了仰望星空。

孙猛脾气直拳头硬嘴巴臭，可是他勇武、刚正不阿、永不屈服。

冯不破一直以为望海潮年纪比陈总兵都大一些——他不喝酒的时候话都不多，可是心思缜密，也最护犊子。

范佳巫天生爱笑，也最记仇。最有决心最有毅力最能逆风翻盘的，就是他了。

面目清秀的羿天光……冯不破一直都看不透。他觉得这个人心里的世界一定很大。

凭良心，这帮朋友，比帝子营的同窗玉京里的世家子弟，强了太多。

记忆的烟云消散，此时帐篷里人已经走空。冯不破最后整理好笔记，放在总兵的桌案正中。他把乱扔的几个酒杯归置好，走出大帐，吩咐亲兵把里面打扫干净。他抬头看看月亮，距离零时还有些时间。

今晚的月光很亮，天上没有什么云彩。冯不破在心中仔细梳理了一下明天的方案，可注意力总是无法集中。他总会想起陈进堂走出大帐时，旁边的卫远征递过来的眼神。

冯不破回到帐中，简单洗了个澡，习惯性的穿上战阵所用的重甲。等反应过来，他暗骂自己“没出息瞎紧张什么”。脱下来，换上平日的便服，他又觉得太过随意。思来想去，他决定换上一身轻便的棉甲就好。颜色不错，款式他也很满意。扎好发髻配好刀，想想之后还要巡夜，他又披上锁甲衣戴好胸板，抱起头盔。万无一失，冯不破才走出帐篷。

“大人，夜巡还早，您再休息一会吧。”帐外的亲兵说。

“没事，我去吹吹风。”

冯不破终究还是没有走大路。他沿着小路，避开巡逻队的视线，左拐右转，终于来到昭平郡王的大帐。灯火下站着几名长生军守卫。他们拦住冯不破，验明身份，才让他过去。离着还有些距离，可帐中的丝竹乐声已经钻过厚重的帐篷，满溢四周。终于到帐门前。冯不破正了正头盔，推开帐门，躬身跨步，低头走了进去。

乐声未停，冯不破却听到一声娇滴滴的惊呼。抬眼一瞧，门前不远处，一名舞女坐在地上，绯红的脸上带了些惊吓，还有些娇羞。她身上只罩着层层轻纱，多多少少能看到肌肤或浅或深的颜色。冯不破咽了一口唾沫。

“来者是谁呀？吓坏了我的舞姬，要怎么赔罪？”一个年轻酒醉的声音，从帐中主座上传来。冯不破赶忙低头抱拳，“微臣琅琊冯氏子弟冯不破，乃陈总兵麾下副将，统领……”

“琅琊还有个冯氏？我只知道王氏……众卿可曾听说？”那人舌头已经有些打结。在一片没有没有的应和声中，他打了个酒嗝。

“那怪不得。小家族就是不懂礼数。见了本王都不下跪……”冯不破面红耳赤。他低着头看不到四周，可众人脸上怜悯嘲笑的神色，在他脑中显露。他只觉得怒气直冲头顶，心中不停默念“将在外戴甲不跪”，却只能咬牙忍住。

“王爷这是喝醉了。这位是裂山营的冯副将。可是王爷自己要召见的呦。”一个好听的女声从主座传来，像凝了露水的玫瑰。

“知道知道，冯卿找个地方落座吧。”

冯不破这才把头抬起来。

主座上，一个清瘦的大男孩正满面通红地摆着手。旁边坐了位眉目含笑的年轻女子冲他点了点头。冯不破扫了一眼四周，大帐两侧各有两列座席，座上都是些穿着锦衣绸缎的大小武人官吏。他们的表情，与冯不破记忆中的场景分毫不差。向左侧首席看去，冯不破发现了卫远征。卫远征朝自己努了努下巴，冯不破才发现近在眼前的末席还有个位子。不过他也看到，卫远征旁最尊崇的席位上，坐着一名须发皆白的老将军，面色心中。

冯不破坐下的时候，旁边一个小吏撇了撇嘴，捋着自己上唇的两撇小胡须，把自己屁股下的垫子往外挪了挪。小吏背过身跟另一侧的人去说话，冯不破隐约听到两个字是“蛮子”。

呵。

蛮子。

面前的吃食早就冷了。油膏黏着肥肉，冯不破看了直想吐。他端起酒壶，才三五杯下去，就喝空了。大帐中间舞女翩翩起舞，一位面目妖冶的男子在离主座不远的地方弹着琵琶——之前还在吹长笛来着。一曲奏闭，帐中响起雷鸣般的掌声。冯不破旁边的小吏眼睛在舞女胸前臀边溜了一圈，然后赶紧望向王爷。他两只巴掌呱唧呱唧撞在一起，看着都疼。冯不破虽然受过乐识教育，知道男子弹的不错，可眼下这副模样，好像人人中了武举人文状元……

至于么？

“时间不早了，本宫先去歇息。众卿自便，但不要误了明天行军哦。”主座的女子含威带笑，环顾座下众人。帐中所有人都起立，低头拱手，颂了声“恭送武夫人贵安”。只有女子身旁的大男孩挥了挥手，像在赶她走。

庄重沉闷的乐声一转，变得撩人起来。四周响起充满渴望的低笑声。冯不破瞟了一眼旁边的小吏，就连他脸上都挂着猥琐的笑容。接着，一位位轻纱罩体的少女莺莺燕燕走进席位，纷纷给客人们敬酒。

一名女子提着酒壶，向冯不破款款走来。冯不破头皮发麻。这一身打扮，穿了不等于没穿？

“将军，多喝些，今晚还长着呢~”靠近之后，她顺势就要坐进冯不破怀中。冯不破把刀鞘一横，拦着女子的腰。“戴甲之身，不便亲近。”冯不破侧开目光，想避过她露出的肩膀，但是大帐正中的舞女们身上已经没剩多少衣物，座中的男男女女又早已搂搂抱抱在一起。

他又能看向哪？

女子看来也没怎么碰到过这种情况，声音里有些着急。可她还是操着那副甜腻腻的语气，“诶呦将军，王爷今晚酬劳大家，您就好生放松一下。您穿得这么热，小女子帮您去去火如何？”说罢，她顺手往冯不破的领口塞进了几枚冰块。

冰凉的液体沿着锁骨滑过胸膛，冯不破反到没有那么僵硬了。

“姑娘，你不愿自重是你的事。我没这兴趣，你也别来给我添堵。”冯不破手上用力，就要用刀鞘把女子推开。女子却伸手缠住他的手臂，半个身子都趴在他身上。冯不破刚要动怒，却听带着哭腔低声细说，“军爷您行行好，就让我陪您一会。不然之后阿娘会打我。”她就像被扔进冬夜的冰湖，浑身颤抖。

冯不破这才看向她的面孔。厚重的脂粉遮不住眼角的皱纹，她眼睛有些肿，嘴唇有些薄，颧骨也有些高，长得其实并不怎么出色。看着她满面惊慌，冯不破犹豫了片刻，才撤回刀鞘，女子也就顺势坐在他怀中。

“我保证什么都不做。”女子低声说。她从盘子里摘了粒葡萄，送到冯不破嘴边。冯不破看着她的眼睛——里面连半分媚态都没有。他张开嘴。女子把葡萄推进他的口中时，不小心碰到了他的嘴唇。她连忙说着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

两人无话。

到处都是混合了欲望的喘息声。旁边的小吏把脸埋在姑娘的胸口一通狂啃，都嘬出了声音。

冯不破怀中并不是没有坐过人。可现如今他只在面子上摆出一副亲昵，实际上处处都不想碰得到对方。他浑身紧绷，仿佛背上的肌肉快要把脊椎给掰折了。

“你说要打你？都打哪？”百般挣扎中，冯不破想起一个话题。女子身上穿得这么轻薄，也没看到什么伤痕。

“胸前，下体……”女子有些害羞，也很痛苦。“一般是宾客看不到地方。”冯不破瞥了一眼，她穿着抹胸。轻纱裤两侧开着口，可也只露出小腿而已。“要是受欢迎的姐妹，怕被人看出来，就给手指脚趾上夹子，或者刺指甲盖中间的嫩肉。不过像我这种，他们下手就没什么顾忌了。”女子把头埋在他怀里，微微抽泣。“我月初刚能下床走路……”

“我对你的事没兴趣。”冯不破连忙打断她的话。继续说下去，他只会同情。

女子低低地“嗯”了一声。她把脸埋在冯不破肩头，身体抖得越发剧烈。

冯不破很想把她推开，可他还是从桌上拿过一张手帕，塞到两人中间。

她终于哭完了，然后小声说了句谢谢。

“你叫什么名字？”

“尚兰……”女子说。沉默片刻之后，她又回答，“我叫陈晓红。”

冯不破又不知道接下来该说什么。平日里自己也不是个蠢人，怎么这时候就没带上脑子呢？

“公子，您搂着我的腰吧。阿娘往这边看呢。”

冯不破从了。

四周男男女女的调笑声减弱，销魂的呻吟声慢慢多起来。媚骨的乐声低吟浅唱。冯不破绷紧身体，汗水从脖颈向下，打湿了整个后背。印象之中，也只有每年春天开训时，在烈日下持械站立三个钟头，能赶得上这般痛苦。主座上，小王爷仿佛也喝多了，一个婀娜的身影扶着他退下。好像就是那个形似女子的男乐师。

帐中有人击掌两声。动静不大，但音乐戛然而止。原本纠缠着男人的侍女们，慌忙从依依不舍的怀中站起，稍微整理一下形容，便鱼贯退下了。冯不破长长出了口气。席中的男人们露出一副可惜眼馋没吃够的表情，也只能穿好衣服拢好鬓发，当作什么事都没发生过。

击掌之人就是卫远征身旁的老将军。冯不破这才察觉，与帐内锦罗绸缎的人们不同，卫远征与老将军，都身披扎甲，面前的桌案上放着头盔和佩刀。右侧首席也有一位中年将军做此打扮。冯不破握着刀柄，忽然感觉自在了许多。

“各位大人，时间不早，大家早些休息，不要耽误明日行军。”老将军声音低沉，环视四周。其他人都低头称是，只有冯不破笔挺地站着。看自己在人群中突显出来，冯不破刚想顺势也把头地下，就对上了老将军的目光。

老将军鹰一样的眼睛，上下打量着这个年轻的将领，眼中精光闪烁。

“散了吧。”老将军发话。众人这才敢起身。他们都不敢把目光投过去，而是转身走出帐门。冯不破就站在原地，目光始终追随着老人。他知道自己从没有见过这个人，但是心中好像一直有个名字跳啊跳，总是差一点就能够着喉咙。

老将军同另一位掼甲的将军，与卫远征低声交谈，时不时把目光抛向这边。不多时，两位从后账离开。留下的卫远征则向冯不破走来。

“老将军很欣赏你。”卫远征面带微笑，拍了拍冯不破的手臂。

“他……”冯不破的目光依旧追随着白发的身影，即便他已经不在帐中。

“武穆公岳……”

“岳老将军！”冯不破尖叫一声。他举起双手，高兴得像个孩子。“原来是岳将军！我总算见到真人了！我……我是听他的故事长大的！我……”冯不破神情忽然黯淡下来，“可有他在，王爷怎么能做出这些事来……”他忽然意识到自己失言，尴尬地看着卫远征。

“无妨。小王爷的所为，我们都看在眼里。但是这话你可不能跟别人……”卫远征想起早些时候在帅帐里的争论，倒笑了，“可不能跟手下人说。”

“岳将军就不管管他？”冯不破想，以柱国大将军武穆公岳侯的威名与身份，就算杀一个皇孙也没人敢喊“刀下留人”。况且他老人家统军一贯刚正，眼里容不下半粒沙，怎么能让小王爷如此胡作非为呢？

总不能故事里都是骗人的话？

“皇族的事情，你不懂。”卫远征叹了口气，“岳将军这次带长生军来，明着是保卫李昭的安危，实际上也是要约束他行动。王爷他，已经算收敛很多了。”他一边说一边摇头。

冯不破只有沉默。

“那另一位将军呢？”冯不破想起刚才帐中还有第四位佩刀掼甲之人。

“谢东辰谢将军。领千机卫。”看冯不破面露不解，卫远征接着说，“你没听说过他很正常。他的将军衔是临时的，回去以后要交还帝皇。还有，他来自万岁山。”

万岁山这个名字冯不破没听说过，可千机卫……他忽然想起，昭平郡王到云中塞的第一天，有一个营的战士都只穿着皮甲配着短刀，每人怀里抱着个挺大的油布包，也不知是什么。卫远征接着说，“千机卫的本事，明天你们就能见着。”

“那陈总兵这边怎么办？”冯不破言下之意，是陈总兵麾下分了不少将士给这边，作战风险最大的自然还是总兵他自己。如果卫将军对千机卫这么有自信，是不是也能给陈总兵分一些？

“老陈没跟你说？千机卫，长生军，还有我领的御林军，都要分过去一些人。可惜长生军御林军都是重甲，短于机动。不过千机卫腿脚很快，我们要拆过去一多半。真是心疼。”看到冯不破喜上眉梢的样子，卫远征也笑了。

“我以为小王爷要给陈总兵难堪，才要兵分两路。我们当时在想是什么脑子才出此下策……”冯不破一时语塞。他都有些奇怪，这不到一会的功夫，自己怎么接二连三说错话。

卫远征倒不以为意。“这个主意，可是岳将军提出来的。”

冯不破愣了。

“下策不下策，只是就结果而言。打了败仗以后回头看，得失在哪，连茶馆里的说书人都明白。问题是当时当刻。是谁的主意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谁下的决心。他是不是足够信任自己的将士，他是不是比对手更冷静也更勇猛。这些你明白么？”卫远征忽然严肃起来。他说的道理，冯不破懂也不懂。临战指挥他不是个雏儿，可大旗一挥传下来的命令，都是陈总兵的。

冯不破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只能点点头。

“知不知道让你大晚上来这边，是要做什么？”卫远征背起左手，右手捻着长须。

“面见王爷……？”冯不破这回是真有些懵了。他本来想，卫将军可是玉京城来的人物，官职跟陈总兵不相上下，皇都的身份又只高不低。对方发出邀请，自己实在不好当面拒绝。可推开帐门之后就是这么跌宕起伏……他不明白。

“这事情找到我头上，我本来是不同意的。就算是故人的面子，我也只想应付应付。衣着得体，加分。坐怀不乱，加分。不忘本分，加分。难得的是，岳老将军也很满意。在玉京讨生活，最看重门阀家系师承，以后你要学的……”卫远征说的每一个字，冯不破都明白，可堆在一起他就糊涂了。眼看冯不破眉头越皱越紧，眼中只写着两个字“不懂”，卫远征乐出了声。

“这时候变笨了？叫师傅！”

冯不破脑袋里嗡嗡作响。他感觉自己就像喝多了，眼前卫远征的身影仿佛被一束光芒笼罩，还有圣音响起祥云天降。他赶忙摇摇头。冯不破从来不相信自己是个好运的人。赌骰子输特多赢特少，硬是把自己练成一个酒豪。抓阄别人先抽，留给自己的要么最短要么最长。大街上行走这么些年，愣是连狗屎都没有踩过。如果有人敲锣打鼓走到他面前，告诉他中了大奖，他会立刻抽出佩剑，警戒四方。

看到冯不破半晌愣在原地，眉头紧锁神色疑惑，倒是卫远征先沉不住气。

“我……我能不能先想想？”冯不破从嘴里挤出一句话。

卫远征一愣，然后换上礼貌而得体的微笑。他上上下下打量眼前这个年轻小将，第一次认认真真把他看在眼里。

“好，好！”卫远征点点头。转身离去。

冯不破不知道卫远征这算不算答应。可想起他扫视自己的眼神，冯不破忽然觉得这个机会可能就这么擦肩而过了。好像上天将八辈子的福气揉成一个蛋蛋，用尽全力向自己丢来，冯不破却因为太突然，本能地用手一挡。

大帐里只剩下几名亲兵在打扫尾声。他们一边低头干活，还间或递来几道莫名其妙的目光。

冯不破呆了好久，才转身推开帐门。天上的月亮又大又圆，可冯不破觉得那其实是黑色幕布上的一个大洞。自己人生众多的可能性里，那个最光鲜最亮丽最幸福美满的，被那个洞洞吸走了。就在刚才。

冯不破不知道自己怎么回到帐篷，怎么换上重甲，怎么在营中乱逛。他总感觉旁边有什么嗡嗡的声音，好像有人在对自己说话。他转过去，看到斜上方有一个毛茸茸的大球在轰隆隆作响。他不想搭理这个东西，转过身想接着往远处晃荡。

然后他脚下一绊，摔坐在地上。

“嘿！回来！回来！”冯不破感觉有个大巴掌在咣咣撞击着自己的脑袋。他用力盯着面前，可算看清了孙猛毛发横长的大脸。

“不破脑子不好，肯定是让你揍傻的。”冯不破循声望去，是范佳巫咧着嘴。

冯不破一把推开孙猛，揉着红肿的脸颊。孙猛哈哈大笑，从旁边抓起一个酒杯塞过去，“嘿！谁说不好使，这魂儿不是回来了？”

冯不破接过酒杯环顾四方，才发现，自己不知怎么来到了孙猛的大帐。

“你们这是干什么？又喝酒？”冯不破闻到辣嗓子的味道，口齿生津。他才想起来这一晚上自己还没怎么吃东西呢。“聚众喝酒不怕受罚？”他一仰脖把酒倒进嗓子里，“荒唐！”身旁有一个小案，几个小碟摆在上面。冯不破捞出半碗花生米，然后端起一旁的半碗汤粉，呼噜呼噜就塞进嘴里。嚼了没几下，他就一口全喷出来了。火辣辣的辣椒辣得他涕沫横流。

“拦都拦不住。”一只手递过来半杯水，是望海潮的声音。冯不破一把夺过来，喝了一半又吐了一半。“怎么？有什么心事？”望海潮叼着烟，半张脸被烟云笼罩。

“你们才是。再过几个钟头就天亮了，不睡觉干什么？”冯不破一边咳一边问。

“高兴呗！”孙猛一边嘿嘿直乐，一边拍着冯不破的后背。冯不破赶紧闪开，生怕骨头散了。

“难过。”望海潮咧咧嘴。

“难过啥？陈老哥还是跟咱一伙。多好！”

“好？老陈还是那个老陈，可危险还是那个危险。除了小股侦查，我们上次走陈仓道有多惨，你忘了？你们中原人怎么说来着？”望海潮看向冯不破。

“包饺子。”冯不破也忘不了那场惨烈的战斗。

“对，让草原人包了饺子。我胸口你背上……”

“谁背上有伤？不提不提！”

“我就怕跟上回一样……”望海潮仍旧忧心忡忡。

“他俩一晚上都在念叨这件事。”见冯不破听得出神，范佳巫拍了拍他的手臂。“酒喝多了，车轱辘话翻来覆去的。”

“你不担心？”冯不破问。

“担心啥？”范佳巫盛了一碗粉，少浇了些辣椒，递给冯不破。“既然是老陈拿主意，我们就好好干。生里来死里去的，早过了害怕的年纪了。说句老实话，赢了胜仗，功劳算谁的，我是真没兴趣。反正算谁都算不到我们头上。都是你们中原人去抢，我还宁可给老陈落个好。如果他真能靠这个再上一步，兄弟们得多替他高兴。真的。中原人里面，跟我们掏心窝子相处的，不多。”范佳巫好像陷入了沉思，两根手指慢慢捻着一粒花生，脸上若有若无带着笑，“当然，你啊满大哥啊龟儿子石胆啊，也都算。”他看着冯不破。

“所以今天……特别对不住老陈。”望海潮叹了口气，塞好烟叶，又点上火。

“这不用担心，大人不往心里去。”冯不破安慰他们。

“不是为了那些话。”望海潮摇摇头，“我们是希望老陈能跟小孙子李昭多接触。用你们中原人的话，就是在领导面前多表现表现。可刚才那情况，要是姓卫的把话带回去，老陈在小孙子面前可落不下好。还有，他领着我们走陈仓道，就算杀出一条血路，姓李的看不见又有什么用？你们中原人成天都说我们心地淳朴什么的。可我们也不傻。只是不爱掺和。”

“淳朴嘿嘿嘿嘿淳朴？”孙猛嘿嘿直乐。

“我觉得卫将军不是那种人……”冯不破不知道怎么把话说下去。他对卫远征有好感不假，但是凭他对卫将军的丁点了解，说这担保的话不负责任也没什么资格。况且他心里现在还乱着。

“行了行了，望老大就你肚子里弯弯绕多。”孙猛盘腿坐在地上，“只要是陈老哥领着咱们，不能成的事情都能干成，能成的事情咱就踏实得一塌糊涂。咱今天脑子清楚，知道你究竟怕啥。”

“你说我怕啥？”望海潮眯着眼睛。他平时不怎么爱说话，可跟这个傻大黑粗的家伙在一起，他乐意多聊聊。

“还有几个月就能退伍了？”孙猛一副中了头奖的高兴样。

“三个月吧。”望海潮吧嗒着嘴里的烟管。

“对嘛！你肯定想安安稳稳啥事没有，然后回家！”

“废话。”

回家……回家。望海潮好像又闻到了腥咸的海风。他好像就站在海岸边，小儿子正光着屁股吧唧着小脚向自己跑来。

“回家有啥打算？接着打鱼？”范佳巫问。

“不打了不打了。孩子大了，媳妇身体也不好。我娘的腿也不行了。岛上风大，一到冬天她就走不动道。我寻思把他们接到平津城去。到时候能分个小院，再带个把仆人。不过每个月发的那些钱粮，一家人用可能不够。唉，发愁到时候还得再找点来钱的事做。”望海潮念念叨叨。三个月说长不长说短不短，这些事情他在心里转过好几遍了。“巫子你还有多长时间？”

范佳巫拿出两只手，立着七根手指。

“七年啊？咱还有三年六个月！你比我大不少吧？咋还剩这么长时间？”孙猛问。

“谁像你小小年纪就学人来打仗？”范佳巫嘴里咬着根牙签，看着洒下的月光。十五年的军期才过了一半。如果这些年能平平安安，那他也能像望海潮一样，有个帝国公民的身份。要么定居在城里，要么领一笔钱回到家乡。八年的军旅生活，他觉得自己再也不是一个地地道道的河泽人。爹娘交给的手艺里，他忘了大半，只会依着记忆里的味道，调一碗汤粉出来。爹的腰还好么？娘的眼睛还能看得见么？二弟的媳妇谈好了么？三弟后来有没有再回家看看？

为了这个身份，他已经离开亲人故土，整整八年。他时常想起家乡，却不敢想象家乡父老的目光。平定河泽叛乱的几场血战，陈总兵带着他们，可都在场。

孙猛对付完面前的粉和肉，打了一个长长的饱嗝。“羿帅参军可比咱早多了。现在已经十八年了吧？”孙猛看看望海潮，望海潮不置可否。“年份满了他咋还留在这边？问他也不说。高地人都神神叨叨的。”

“应该是羿天光他这儿有问题。”范佳巫用手指点点自己的脑袋，“听他们射日营的人说，羿天光刚生下来的时候，让天雷劈过。”

“真的！？”孙猛嘴巴张的老大。

默默喝酒的冯不破噗嗤一声笑了，差点喷望海潮一身。望海潮扇了他脑袋一巴掌，冯不破也不躲。他一边擦着小案，一边指着孙猛哈哈大笑，“他们营的人嘴里没一句真话。上半年还说他是神鹰断了翅膀，掉进他娘的肚子才有了他。”出生的时候就挨雷劈，上辈子得犯了多大的罪过？

“唉不能这么说！可能都是真的！”孙猛眼睛瞪得溜圆，满是真诚。

“诶？刚才羿天光是不是在这？”正收拾着，冯不破在小案旁的席子上，发现了羿天光一直在摆弄的小木马。

“嗯啊。”孙猛点点头，“他跟咱们打赌，说能从皇家的侍女手上取回来个贴身物件。”

“偷？”问完冯不破就摇摇头。

“咋会嘞？他说必须是姑娘家亲手交给他的。咱们还跟他赌了半个月的俸禄跟三坛酒。”

“那可不叫赌？那叫白送！”冯不破哈哈大笑。

羿帅是个绰号。帅可不是统御千军，而是形貌风流。

羿天光枕着双手，躺在床上，看着头顶红帘帐中间绣的龙纹图。水缎的锦被盖着他的腰，露出结实的小腹。撩开他上衣的时候，女孩子一般都会发现两个惊喜——先是十块腹肌，后是饱满左胸上的十字形伤疤。他会给目眩神迷的女孩子讲一个故事，故事里他仿佛军神在世，先为主将挡下横纵两刀，之后杀出一条血路，在身后留下尸身无数。他会摆出一个落寞寂寥的表情，低下头。那些深闺大院里、整日做着桃花迷梦的小姑娘，一定会拥他入怀。如果眼前人对他的胃口，他会再说一句，“我以为生命中只剩下鲜血，伤痛还有死亡。没想到死神带不走我，命运却把我领到了你身旁。”

顺势推上云端，不要易如反掌！

但是人生路缤纷漫长，总会遇到些女人不吃这套。

他坐起身，看向床尾不远处立着的屏风。屏风上只点了几朵盛开的雪霜花。问她，她说这叫踏雪寻梅。可他只知道，屏风上只能看到人形，而透过花朵，就能看到她泛着微光的肌肤，还有花心上的两点红蕾。

只有中原人的贵妇人能把自己保养的跟艺术品一样。

“都这个时候了，为什么还洗澡？”羿天光向屏风后问。

“我喜欢洗澡。”一个好听的声音回答，“而且你刚才那么厉害，出一身汗，就这么睡太难受了。”屏风后的人影，从浴盆里捧起一抔水，然后洒在自己的胸口。刚刚好，她的目光穿过花朵对上了他的眼神。她的眼睛在笑。

“来一起洗吧。你那么躺着，把我的床都弄脏了。”她的声音带着点愠味，弄得他好痒。

“不了，我这样挺好。”羿天光已经度过了人生中最贤达的那几分钟。细想起刚才的经历……他有点不愿意被她牵着走。就好像高地人里再厉害的猎人，都有不愿意面对的猎物。鹿和狼和熊，都可以。蛇？他犹豫完还得再仔细想想。

“那你帮我把床上的罩衫拿来吧。”她的声音好像有点受伤。

羿天光在乱糟糟的床上翻了半天，只找到了最里面的亵衣和最外面的长裙。“没找到啊？”

“是在床边。”她轻吟浅笑，“笨。”

找到了。

羿天光抓了一帘小被裹在腰间。

“给。”他人在屏风后面，只把手伸了过去。

“近些，我够不着。”

羿天光只能转过屏风，然后他听到水声，两只小手缠在他臂上，顺势一拉。他看着她会笑的眼睛，跟着她一起跌进了浴盆。

羿天光啊羿天光，乱箭从天降都射你不着，怎么这一下就躲不开了？

“我就说了，要一起洗。”女人舒舒服服躺在他的怀里，用脸蹭着他的脖子跟胸膛。然后她伸起双手，在羿天光脸上轻轻触碰。

“你的鼻梁好高，特别好看。”她的手指凉凉的。

“你要是留胡子，肯定迷死人了。不过现在光光的我也喜欢。”她的手掌慢慢划过羿天光的脸颊，手指轻轻摩挲，慢慢画着一个接一个小圆。

“我要是眼睛瞎了，肯定也能认出你来。”她忽然坐起身转回来，伸出手轻触他的额头他的眼皮。羿天光也闭上眼，享受着她的触碰。“我的身体已经记住你了。”

“我可没见过这么好看的小瞎子。”

“你又见过多少盲眼的姑娘了？”羿天光挨了个轻轻小小的爆栗。

“不管瞎不瞎，你都是最好看的那个。”她的触碰就像水一样缓缓流过羿天光的面庞。他从来都没有这么放松这么舒服过。这次的好看二字，是他说的时候真的走心了。

“你们啊，一个个都这么说。男人在这个时候，笨得一模一样。”她的声音有些生气，可羿天光知道她的眉宇如花绽放。

“我们高地人从不说谎。”

“是是。只有我们中原人油嘴滑舌的。”

然后在额头、鬓角、脸颊、耳根，羿天光清晰的感受到两片嘴唇。

“今天留下来吧。”她轻轻地说。她的渴望就像一颗火种，落入羿天光欲望的枯树园。羿天光觉得体内开了一个好大的窟窿，只有用她的身体才能填满。

她的嘴唇贴进了他的锁骨，然后是胸口。羿天光的身体诚实地指引着她往那里去，可他的脑子里一个声音不停嘶吼要冷静。他不得不用尽全身的力气，轻轻把她抱住，然后情不自禁地用鼻子跟嘴唇轻轻触碰她的耳垂。

“痒。”她轻笑。

“你丈夫怎么办？”

然后羿天光感觉怀中的她轻轻用力想要挣脱。他不敢把她碰碎了，只得松手。

“你们男人啊，其实一模一样。连扫兴的地方都没什么差别。”羿天光听到水声，知道她走出了浴盆。他慢慢把眼睛睁开。狂飙的心跳，炽热的身体。羿天光需要一点时间来喘息。

她用长巾蘸去身上的水滴，然后裹上珍珠白的罩衫，转过屏风。

“你要真怕他，怎么有胆子爬上我的床？”她的语气不像在质问，只是单纯有些好奇。

“为什么要怕他？”羿天光有些莫名其妙。“他可打不过我。”

“他一句话，可就能让你脑袋搬家。”

“他会仙术？那种张嘴喷出小剑，千里取走项上人头的仙术？”

她哈哈大笑。少了许多媚气，却多了不少豪快。

“岂止这样？他说一句话，就会有人提着刀去追你。只要是在帝国，就算是天涯海角，都一定要杀了你。”

“这是元婴出窍？还是言出必死的咒文？”

她的笑声仿佛银铃坠地。羿天光擦干身体，绕过屏风，看到她在偌大的红床上滚来滚去。

“那可是权力啊！你这个傻子。”

“权力？在这个营区里，权力再大也杀不了我。”羿天光走到床边，抓住她精致的小腿，然后把她拽到自己身边。她轻叫一声，一脚揣在他胸前。

“可从来没人敢这么对我！”

“你不是喜欢新鲜？”

“啊讨厌！我让我丈夫杀了你！”

“这可是我的地盘。从来都是我杀人，怎么有过人杀我？”

“好厉害……”她在喘息。

“就算真有人想我死，陈将军也不……”羿天光吃疼，他的嘴唇被咬开一个口子。

“笨！干什么提别的男人？”她滚到一旁，留着羿天光在那里不上不下好生难受。

“而且你们陈将军，真是榆木疙瘩变的。这么好的机会给他，本来拍几个马屁就能平步青云……他居然说要自己走。他是怎么当上总兵的？”她下了床，从架子上取下一个杯子，盛了些酒。她抱着杯子坐在旁边的椅子上，仔仔细细打量着羿天光。

真是怎么看都好看。

“大家都愿意跟着最厉害的人吧？不然让只会说的人来做？真搞不懂你们中原人。”

“他傻，你也傻。”她把酒杯放在旁边，又回到他的身边。“可我就是喜欢你这个傻子。”她捧着羿天光的脸，怎么看都不够。她将羿天光轻轻堆倒，用指尖滑过他的身体。这鬼斧雕琢神工匠制的身子啊！哪里都不能再多，哪里都不能再少。她忍着心中狂野的猛兽，不敢再尝试下去。这样的机会将来可能都不会再有了吧？她想留着。

她害怕自己很快又厌烦。

此时此刻，她多希望自己是少不经事的女子，只要被快感裹挟着翻滚向前就好。可是这哪里能忍住。不只是手，她要用嘴，要用自己的身体去感受他。

她渴望这个尤物。

可她却被羿天光推开了。

“我不喜欢被叫做傻子。陈将军更不是傻子。”羿天光有些恼火。他也觉得自己在这种时候想起陈进堂总兵官很扫兴。可是他的荣耀不允许将军被人冒犯，而他的风流又不允许他把这个女人拍翻在地。

“依你，都依你。”她心中的渴望再难压抑。她缠绕着羿天光，想要接近再接近。“你跟了我吧。你想要什么我都给你。姓李的给不了的，我武家都能给你。”她在内心呐喊，命令，许愿，祈祷。

更快，更快。还要更高。

可羿天光总觉得心中有一片阴影。他知道，自己错过了跟她最合拍的时机。可是他依旧愿意用尽全力。他忽然想起自己第一次见到蟒蛇。因危险而警惕，因迷人而沉醉。

然后他就忘记了自己，忘记了世界，沉浸于一片空白中。在这个虚无缥缈而又安逸富足的世界中，他不断遨游。然后他做了个梦，梦到已经死去的父母在一片全新的土地上生活。那里有最敏捷的鹿，最狡猾的狼，还有最强壮的熊。赐予他生命的两个人，以及赐予他家族的男男女女们，在最漆黑的夜里围绕着最盛大的篝火。他们吟唱着世界之初高地之祖的伟业。

他躺在从未谋面的母亲怀里，在宏大的叙事中，烤着温暖的火焰，沉沉睡去。

睁眼时，天光渐亮。

她就躺在自己身边。一只手搭着他的肩膀。这个百变的女人好像做了个好梦，可爱的嘴角微微上翘。

羿天光坐起身。锦被滑落，也露出了她的身体。初晨微凉，她轻轻抽了抽鼻子，半梦半醒之间，小手摸上了羿天光的指头。然后她紧紧攥住，不愿放开。

“别走……”她嘟囔着。

“我还得回去准备。”他吻了她。她发出舒服的咕嘟声，像一只猫。

“什么时候再来见我。”她想要睁开睁不开的眼睛，嘟着嘴，像个闹别扭的小孩。

“等我。”羿天光说。等我打赢那帮王八蛋。

她轻轻嗯了一声，回到了梦中。

羿天光擦了把脸，穿好衣裤战甲。经过一个无比松弛的夜晚，此刻他觉得自己能看到云中鹰的羽毛，能听清露珠滑落草叶的声音，能感觉到大地的呼吸。他感觉此时此刻的自己，仿佛接近了神灵。他甚至觉得，狩猎之神苏希特此时都会变成自己的猎物。

等等，佩刀忘带了。

苏希特会在羿天光永无止境的追踪中精疲力尽，然后用最后的力量向自己发起冲锋。羿天光相信自己射出的箭将会变成一颗流星，撕裂天空，坠入苏希特眼里。然后苏希特将会倒在自己面前。羿天光将成为预言之子。当然，开辟高地人新世界的重任，之后一定会去做，他首先得娶世界上最美的女人为妻……

羿天光一拍大腿。最美的女子不是刚让自己睡过嘛！他在帐门前站着，恋恋不舍地看着那张大床，仿佛雪卧红山。

哦对了对了，昨天跟望老大猛子还有笑巫的赌约！

羿天光转身回到床前，然后抓起一团锦缎塞进怀里。虽然不是她亲手给的，但羿天光相信，只要他张嘴要，她一定不能拒绝。

推开帐门，门口的长生军士卫持枪行注目礼。羿天光盯了他一会，发现他的目光根本没有任何摇摆。恐怕这些士卫根本不在乎出帐的是谁。他们只管主子的安危。

又想起她了。羿天光心中的满足跟惊喜都要溢出来。尝过王爷的妻子的这般滋味，羿天光对中原人的认同，又多了那么一点点。

回到自己的大帐，羿天光把自己必要的东西放在筐里，方便亲兵之后收拾。便服，爱用的酒杯，陈将军的送的象棋，孙猛送的虎牙项链，范佳巫送的虫酒……小马不见了。羿天光使劲挠头。这段时间他一直在学着用木头雕小马，好不容易刻出了自己满意的体态，究竟去哪了？羿天光模糊地记着，昨天跟他们喝酒的时候，自己还掏出来把玩过。只好之后集合的时候问问。他一拍脑门，差点忘记怀里的锦缎。他摸出那一团丝滑织物，刚一摊开，眉头扣在一起。没想到顺手拿来的是她的贴身衣物。羿天光赶紧塞在筐子最里面。这东西，宁可自己留着，也不能当赌据交给孙猛他们。

羿天光不敢想象到时候孙猛会笑成什么模样。

收拾停当，羿天光出账跟亲兵交代几句，然后走向射日营近卫队的帐篷。这些战士，不仅要在战场上护卫他的四周随他射日冲锋，在营区里还要给他多留一份伙食。为此他们数落过羿天光好多遍，可他总觉得大锅饭吃着最香。

来到帐前，大锅已经煮上。羿天光摩拳擦掌地填着柴火打着下手。旁边的战士来来往往，去洗漱，去茅房，起得早的还能给长弓做些保养。

熄火，盛汤。五十人吃掉八十张大饼，才是一顿扎实可靠的早饭。伙头兵收拾餐厨器具，剩下的战士把自己的物品塞入一个小包，收拾好铺盖，然后拆解帐篷。每名队长都要清点手下人员行军用品是否齐全，弓箭甲刀是否完好。各队火头兵收领好本队行军用品，由火军协助向辎重大车上搬运。战阵人员则在一旁列队整齐。准备完毕的队伍带至指定位置，队长向旗总，旗总向哨总，哨总向把总依次汇报人员装备齐整。三名把总确认集合完毕后，依次向羿天光报告。

之前棚挨棚帐连帐的一片营地，现在已收拾妥当。羿天光目光扫过每一名正立的战士，心中无比自豪。

远处校军场上一声炮响，紧跟长号长鸣不止。

“众人听令！”

“喝！”千人的阵列同声呼喊，如同山呼海啸。

“出发！”

**草原**

这里被草原人叫做天城。

浩瀚的草原上，原本没有城。牧民们逐水草而居，多一场雨水，早一场霜风，走和留从没有定数。只有在这里，巨大而粗糙的石头堆叠在一起，划出了城门与围墙。曾经有个中原学士来到这里，萨满们盛情款待了这位客人。他酒喝多了，失言道，“这破地方还敢叫城？我们中原随便找个小镇，防火烧干净了，剩下的都比这强！”这大概是两百年前发生的事情。当时的上师们决定，把这位尊敬的客人永远留在这里，看天城的起落。

“如果那个中原人活过来，看看天城现在的样子，他肯定不想回中原。”引路人指着周围热闹的景象，对持火人说。

太阳升起没有多久，清晨的露气还飘荡在空中，天城里的牧民们却早早醒来开始做生意。从夏日第二个望日开始，有三十天时间，天城都会对所有人开放——所有人。辽阔草原上的牧民们，会带着生病的老人孩子，带着对家族未来的期许与迷茫，带着无法调和的矛盾，来到天城。每一个受天城祝福过的家族，都会请一位萨满回去。可他们也有自己解决不了的问题。所以族长们会把最后的希望，托付给天城的居住者——那些指引着萨满道路，连接草原与腾格里的人。

他们是最尊贵的萨满。他们被尊称为上师。

实际上，要想见到上师，得先穿过天城，再攀越漫长而又漫长的石梯。而绝大多数牧民也更愿意用这三十天，将自己家中盈余的东西拿出来，跟其他人交换些生活所需，或者新鲜玩意。

也当然，上师们并不总是在天峰崖中离世独居。

“真的？中原人的城市强多了吧？我看书上说，中原人的首都叫玉京。树上长的都是宝石，树干还裹着金子做纸。”持火人并不同意引路人的说法。他第一次从书里看到这样的景象时，可是一晚上都没睡着。

“那种说胡话的小书最好少看。叫马什么罗历险记？”引路人一拳捶在持火人肩膀上。他不像自己的伙伴那样喜欢文字，喜欢学习，喜欢看书。圣陨者卫队的任务是守护。守护需要铠甲和武器。那边摊子上的马刀看着不错。引路人拍拍伙伴，指了指旁边。

“又是马刀？你帐篷里藏了那么多，还想买？”持火人跟着走过去。他从架子上取下一柄链捶，挥了挥，手感还算满意。

摊主正在向往来行人吆喝，看到两名身材魁梧，披着狼皮披风的高大汉子向这边走来。两人脖子上都挂着标志上师身份的狼牙锁，腰间还挎着马刀跟匕首。刀鞘的材质不是金属，当然也不是常用的牛羊马皮。摊主认不出那颗粒般起起伏伏的纹理究竟是什么，但他认识匕首镀金的外皮。在天城里戴刀的上师，只能是圣陨者卫队——传说中会随着腾格里一起死去的神圣骑士。

永恒的骑士。

“趁手的武器，根本不嫌多。”一位披着长发，中间扎着一根红绳小辫的上师说。“说实话，伙计们从我那拿走不少，自己根本存不下。”

“这链捶不错。手斧还有么？柄不要太长的那种。”旁边一位短发，左脸颊有疤痕的上师问过来。

“有有，当然有。钉锤，长枪，大戟……什么都有！我们金环部的武器最全乎！”摊主脸上堆满热情，摊边原本围着的客人也把目光投向两人。摊主走过来，还小声说，“我这里的武器，大部分都是中原货色。两位要是有兴趣，还有一批新近的陌刀……”摊主擦擦锃亮的额头，专门留下半句。引路人顺着他的手指看向一旁的帐篷，显然有了兴趣。

“我就不去了。钉锤五十把。还有手斧，都给我看看。”持火人摇摇头，看着引路人跟摊主走进了帐篷。一名奴隶收拾出足数的钉锤，持火人看过之后让他收下去。旁边过来一个小伙子，拿出摊里各式手斧。持火人看了一圈，叹气摇头。

持火人是圣陨者卫队的一名百户——还是最尊贵的三位百户中的第二位。引路人、持火人、净身人，这三个称号传承了不知多少年，代表着圣陨者卫队的领袖、与他的左膀和右臂。也是天城七位上师中，并不专注于萨满职责的三位。可他们的地位说起来尊贵，平日里做的最多的，却还是照顾圣陨者卫队十支百人队的衣食住行兵马甲粮，这种琐碎至极的事情。

天城开放已经是最后一天了，持火人要置办的东西还差了好多。幸好引路人跟自己一样拖到了最后。

多一个人一起头疼，总是好的。

引路人挑帐帘出来，脸色臭极了。还没离摊位多远，他就大声抱怨。“陌刀都是假的”“骗子”“居然赖到我头上了”“嫌命长了”，一句接一句，像蹦豆子一样。

“陌刀这东西，连中原人自己都不能全军装备，他一个金环部下面不知哪个家族的小摊主，能有这个？搜遍金环部每一顶帐篷，恐怕都凑不齐咱们用。”持火人指着引路人哈哈笑。“这些可都是你说的！咋就给忘了？”

“成吧成吧。我就是图个万一。”引路人说，“现在各个部族收获都特别好，万一有可能呢？”

路过好多摊位，他们只瞟一眼就够了。寻常牧民家里的挂毯皮饰他们早就没了兴趣，也只有奇形怪状的中原玩意才值得停留。什么薄的就像没有似的女人穿的长裙，什么装满粉末用鼻子就能抽烟的小方盒，什么细长发黄、边缘都是细密锯齿、磨碎复用月上三竿就立时毙命的草叶子。

“你来天城十五年了吧？”引路人问。

“是啊。”持火人摆弄着一根奇怪的铁棒棒。一头能握在手里，另一头上面满是长枝。摊主说这叫“叉子”，是西边来的。

“这些年天城开放，牧民带来的玩意越来越好。是真的一年比一年强。”引路人招呼摊主，把那副真丝的手套给他收着，将来万一用得着。

“是没错。我还奇怪，这几年雨水也没怎么多，霜日也没晚多少，可就连马匹都看着精干很多。”刚好路过瀚澜部的马市，持火人指着那边的高头大马赞不绝口。随着马市主人走进马栏，挑着这个的腿脚那个的口齿，持火人高兴极了。瀚澜部最好的马，都供给圣陨者卫队当坐骑。剩下的好马，被金环部买去填给了铁浮屠。不过养马之人总会藏些私货，持火人这就盯上了马栏最里面的一匹黑马。马市主人上了年纪，口齿不太清楚，他儿子在旁边连翻译带比划，他就是不肯便宜。

“不卖就是不卖！什么钱不钱的！”引路人学者马市主人的样子，咬着舌头说。

错过了便错过了，持火人也不觉着太过可惜。他现在心里满当当的，看着周围来往行人乐乐呵呵的神色，真的开心。草原上讨生活不易。他还记得自己小时候，饿得跟马抢草吃。中原话怎么说来着？

“今非昔比。”持火人发自肺腑。

“学问多了不起？”引路人白了他一眼，一边对付他撒了糖的酸奶，一边问，“你觉得这好是怎么来的？”

“多亏了腾格里？”持火人摇摇头。他刚花了大价钱，买了根云朵似的家伙。那东西蓬蓬松松黏了他一嘴，倒是甜滋滋的。听说中原现在流行这个叫棉花糖的玩意。

“听你放屁。你有没有发现，最近这几次，来咱们天城的部族越来越少。”

“少？城墙外还有三圈帐篷。”持火人舔着手中的棒棒，有点意犹未尽，“哦我明白了。你是说……”

“没错。人是多了，但都是那几个部族。金环部基本垄断了兵器的生意，瀚澜部的马场可越来越大。还有苍狼部，当初谁能想到，靠卖奴隶都能折腾到现在？”引路人往嘴里扔了几粒米锞子，“小部族都被大部族吃掉了。”他拍掉手上的粉末，“走，咱们还得买些人干活。”

“苍狼部的奴隶？没兴趣。”持火人说。

“这都五年了，你怎么老惦记着？咱们到了天城，就跟自己家族没关系了。你看我也不关心他们的消息啊？”引路人站起身看着他，“再说了，买东西可不就捡好货？哪有挑烂东西的道理？你到底走是不走？”

持火人知道，自己拗不过引路人。

苍狼部最开始，只是买来别人的奴隶，然后再卖出去。可后来他们发现，买，得花钱，哪有抢来得方便？很快，他们的恶名就传遍了整个草原。如果你成了苍狼部做敌人，他们会惦记上你的牛你的马你的女人你的孩子。然后你这个家族就会从草原上抹去——干干净净。他们把奴隶当生意。所以他们的奴隶不光多，男男女女老老少少，不管是干脏活累活的包勒，还是忠心耿耿的古拉姆，十足十的样样俱全。甚至有人开过玩笑，如果你很长时间没有朋友的消息，那么就去苍狼部的人市上找找——只要几只羔羊的价钱就能换来团聚。

可持火人再也没有机会团聚了。五年前的一个风清气和的早上，他听说苍狼部袭击了自己的家族。没有一个人逃脱。他在天峰崖顶跪了十天十夜，不吃不睡。他想听听腾格里的声音，想知道腾格里为什么会让这种事情发生。他不由得思考，难道这就是腾格里对自己的回报？哪怕他的心追随信仰已经这么久？可是他只能看到勇武的阿瓦眉间皱纹越深，慈祥的额吉乌黑的长发中银丝闪烁。他离开家的那年，幼小的弟弟才刚刚出生……

他只听到风声。

持火人长出了口气。自从那时，他就把苍狼部放在心中最需要仇恨的角落。尽管他不知道是哪个家族做的事情。可这无所谓。该死的是苍狼部。

他离得老远，看引路人在奴隶身边转来转去。拍拍大腿再拍拍臂膀，摇摇头就换下一个。引路人不急，人市主人也很高兴。挑来挑去，最后剩下两男一女，一老两少。他跟人市主人叮嘱仔细，然后走向持火人。他知道持火人一直盯着这里，眼睛里好像要喷出火来。他也知道，家族的伤痛，五年时间根本忘不干净。

所以持火人值得争取。

“你硬带着我过来，到底什么意思？”持火人问。

“如果让苍狼部越做越大，他们早晚有一天会把整个草原掏空。这种事情你不想见到吧？”

持火人摇摇头。

“那好，中午我把你引荐给一个人。”

“来来来，我这些稀奇玩意一般别人可见不着。”观师摆着肉呼呼的手，招呼引路人和持火人坐下。

天峰崖上七位上师，圣陨者卫队占其三，剩下四位被称作萨满之长，地位可实打实在引路人之上。观师，就是其中之一。这个称号沿袭多年，而现任观师早年的经历，也算独特。他并不是自小就在天城学习萨满之道，而是随着部族四处征战。虽然弯弓射箭骑马套狼的本事着实一般，而比起摔跤，从来只有别人爬在地上。后来部族跟天城起冲突，被圣陨者卫队屠灭，而他也因伤被当时的持火人收留，直到今天。观师已经七十多了，健壮的身体早就挂上了噗噜噜的小肚子，可露出的手臂上肌肉依然紧实。

“今天准备吃啥？又是中原人的菜式？”引路人搓着双手，兴致高昂。地毯上，三人盘腿而坐，围成三角，互相能看到对方的面孔。相互隔了些距离，倒也能放下三头烤羊。

十五年来，持火人这是第一次进观师的私帐。他原本怀揣着不安跟忐忑，可观师随和的模样跟性格，跟帐篷里乱糟糟的摆设，让他实在紧张不起来。帐篷并不很大，四处堆满了卷轴和书籍。一个木桌立放在帐边，上面摆了好些透明的壶透明的碗，还有一个透明的圆滚滚的东西支在木架上，连着一根长长的透明尖嘴伸在外面。角落里摆着一辆小木车，木车上按着木制的翅膀，旁边还放着矬子锤子钉子和好多木楔。持火人不远处毯子上扔了个石板，上面有画着好几个大大小小的圆蛋蛋，旁边还扔着一根笔直的木杆杆。

持火人止不住的好奇。

“不是不是。今天的特别不一样。”观师换上一副严肃的神情，清了清喉咙。他坐直身板，伸出双手，拍了两下巴掌。

几名包勒从帐帘后鱼贯而入，腰间都缠了一块白布，手里捧的东西跟不相同。不一会，三人面前多了一张小桌，小桌上多了一块方布，方布旁边多了一柄银灿灿的小刀，和一柄银灿灿的一边是杆杆一边是枝枝叉叉的东西……

“这个是叉子。我认识。”持火人说。然后他从腰间拔出自己的匕首，在手里晃了晃，“吃饭的家伙我自己带了，这个用不着。”

观师面无表情地看着持火人。另一边的引路人赶紧伸出手，示意他把匕首放下。持火人看了看观师，只见他钉在胖胖圆脸上的一对小眼睛，先看着自己，然后又指向小桌。他只好把匕首摆在方布旁边。有点歪。他再伸出手指，推了推握柄。这下整齐多了。

一旁又走来一个包勒，手里捧着一叠白色大方布。他站在持火人身旁，忽然向他弯一下腰，直起身就要把大方布铺在持火人腿上。哪来的胆子？持火人扶膝盖就要站起，却听到引路人咳嗽了两声。转眼看去，观师也板着一张脸，让包勒把方布在腿上展开。持火人只得瞪了这个包勒一眼，夺过方布把他推开，自己铺平在腿上。

所有包勒离开帐篷之后，又走进来一个男人。他一身黑，也一身怪。黑色的袍子胸前咧开一个大口子，里面露出一件白色的真丝袍子——一般只有女人才穿。他脖子上绑了一跟黑绳，一直垂到肚子。黑袍子没有下摆。马裤也是黑色的，还特别紧，裤管塞在黑色的马靴里面。他的头发上不知是抹了什么东西，或者好久好久好久没洗头？头发油亮油亮笔直笔直贴着脑袋甩在身后。居然还没扎辫子！他噘着嘴皱着眉耸着鼻梁，就因为鼻子两旁还架着两片圆圆的透明的玩意？持火人没来由得想一拳捣在他脸上。

“先生们，我们今天的主食，是西红柿和绿火椒烧牛肉。餐酒，是放了十多年的红葡萄汁。”他站得笔直，说完轻轻欠身低头，然后转身就走，目光没有在主人与客人身上停留。引路人脸上毫无表情。观师点点头，看神色十分满意。

紧接着，又进来九个包勒。他们穿着差不多的黑色服装，三三一组。一人端着一个大大平平白白的盘子，盘子里端着什么冒着热气。一人手里捧着一个透明的……碗？碗瘦高，下面伸出一只透明的腿，腿下面是一个透明的大圆脚。最后一个人怀里抱着一个小桶。大盘子放在桌上，认认真真摆在方布中间。透明的碗放在旁边，然后从桶里倒了些葡萄汁进去。

持火人伸出一只手拿起碗，把鼻子凑进去闻了闻。葡萄和酒的味道。他喝了一口，然后咧了咧嘴。烧酒里面兑了水撒了糖，再扔进去一堆烂葡萄，跟这也差不了多少。

盘子里放着一大块肉。没错是肉。持火人不会认不出肉。他大概也能看出来那个绿色的胖胖的，是辣椒。持火人脑子里是这么一副画面——同一个额吉生的两个儿子并肩站立，一个又高又瘦，一个又矮又胖，兄弟俩虽然身形不同，可也有一样的面相。

然后是这个红色的皱皱巴巴的圆形的东西……他用匕首插起来，举到面前。

“西红柿？”持火人小声地问自己。

“西边来的，红色的，长得像柿子。”观师说话。他正要把这个西红柿送进嘴里。

持火人恍然大悟。他学着观师的模样，把这个红色的蛋蛋囫囵吞下……放屁，这哪是柿子？整个是酸的。持火人咧咧嘴，还是把它咽下去了。

喝口酒漱漱口，他准备去对付盘子里的肉。右手拿着匕首，想从牛肉上割下一块。一刀下去，牛肉滑开一点，豪发无损。再一刀，牛肉又躲开了。第三刀下去，牛肉蹭到盘边，溅出一些汤汁洒在白布上。持火人怒从心头起，伸左手就要薅过去。然后他看到盘子左边的银色小刀。

让你跑。

持火人左手逆持小刀，咚一声，把牛肉死死插在盘子里。这下切肉顺利极了，牛肉很快就分成了小块。插起一块送进嘴里。味道有些奇怪，咬起来倒是费劲。持火人顺手插起绿色胖辣椒，整个送进嘴里。一口咬下汁水四溅，再一口下去有些不对，第三口他就把满嘴的牛肉辣椒吐在旁边。

嘴里有火在烧。

他一口喝完酒，包勒给满上。又一口再满上。然后他拉过包勒抢过木桶，掀开盖子就往嘴里倒。

一桶酒喝完，火烧火燎的感觉还是没有下去。他擦擦衣服上溅出的酒水，好想把舌头伸出来好好风干。正巧这时，观师张嘴朝这边问话。

“味道怎么样？”他脸上挂着满足的微笑，放下刀叉，拿起腿上的白布在嘴边擦了擦。

持火人咽下满嘴的口水，看向引路人。引路人桌上的白布也染了不少颜色，他也看了回来，只是不说话。

“持火人怎么评价？”观师发话。

娘的。

“右有嚼头。”持火人的舌头还有些麻。

“哈哈哈哈哈好吃是吧？好吃就对了！”观师开心又满意。他拍拍手，一旁的包勒上前，把三人面前的桌盘刀布撤走。奴隶收拾时，持火人顺便小声要了些水。

“今天给咱们做饭的古拉姆，原来住在金屋子里，专门伺候那些老爷夫人。叫塞什么斯什么安？”观师侧倚着身后的靠垫，拍着脑门怎么都想不起来，“忘了忘了。他说还会做什么甜点。不过还需要什么蜜。下次我再请两位来尝尝。”

持火人一杯接一杯喝着水，持火人也不插话，只是听观师念叨。他吃饱了满足了，轻轻拍着肚子，一边说一边笑。

“这次金帐部从西边找来的奴隶，有意思的特别多。”他指着角落里带木翅膀的小木车，“有一个说自己在研究什么飞车？人坐在里面就能在天上飞。我让他从坐车从崖口下去给我看看，他说还得加个什么桨……就是在头顶转转转的东西。”

持火人噗嗤一声把水喷出来。人能飞？说笑。

“你不信是吧？我也不信。还有几个没什么头发的奴隶，说自己是什么数家？在研究那个叫什么来着？……对，叫谷沟定理。什么三个谷四个沟能得到五个旋。我问他们，要是四个谷五个沟那得是几个旋啊？马上就没人说话了。倒是有一个人撅着屁股拿着小木枝在地上拨拉。”观师笑得快喘不过气来，“还有杠什么还有什么杆，什么轮和什么滑。我一巴掌给他扇了个跟头，不就是撬杠跟打水的轱辘？咋呼谁呢？”

引路人跟着笑，眼泪横流。持火人听不太懂观师在说什么，可是看一个肥壮肥壮的大汉笑得浑身乱颤面红耳赤，也很是有趣。他也跟着乐。

“还有……还有一个黄头发的化什么家。”观师擦着眼泪，“他说自己在做点火的研究。我自己不是有几个中原的炼丹师不是？我就把炼丹师叫过来，让他们好好聊聊。那个炼丹师，那个炼丹师……”观师止不住地拍着大腿，啪啪直响，“那个炼丹师告诉黄毛说‘一硫二硝三木炭’让他自己试试……”观师脸涨得通红。鼻孔里忽然冒出一个泡泡，吧唧一声破了，“黄毛不信，然后自己动手，就……就……”他不停咳嗽。帐篷已经被笑声装满了，“就……就把自己手给炸断了……哈哈哈哈哈哈哈”

三个人都趴在地上，不停垂着地毯。持火人一直在想究竟有什么可笑哈哈哈哈哈哈哈这哪里好笑！

“后来呢？”持火人感觉把一辈子的笑声都用完了，他终于能正常说句话。

“后来？我把那个炼丹师埋在他自己的配方里，然后点了。”观师说，“那家伙之前说这是给中原皇帝研究的长生不老药。长生是假的，不老倒是真的。哈哈哈哈哈哈哈……”

持火人现在只有一个念头。

求求你们，别再让我笑了。

按照崖会的决议，足数千人的圣陨者卫队，要派出三支百人队到金帐部，只留七支百人队在天城。

天城的态度很明确——上师们站在金帐部一边。

只是看上去是这样。

揭开投骨木盖的时候，里面有五根骨头染红。参会前，持火人就知道会有四根骨头是红色。观师一根，引路人一根，被说服的自己一根，还有永远站在引路人一边的净身人——就像人脚下永远跟着影子一样——的一根。看到第五根红骨头的时候，观师和引路人长出了一口气。

第五根属于言师。

崖会七人投骨，除了引路人与两名副手持火人、净身人，剩下四位上师。观天象，闻众生，舞先祖，言灵神。言师的地位，最崇高。当初，也是他收留了被人追杀的铁木尔，也就是当今的金帐部大汗。崖会之前，也只有他的态度是最摇摆不定的。就连坚定支持金帐部的观师都说，当初卖了小马崽过去，现在不得收一个马场回来？

“你就不怕把天城都填进去！”崖会上，舞师指着观师的鼻子问。

舞师是萨满中的萨满。草原家族最高的荣誉，就是由舞师为他们祈福。而大小家族每年，只要有条件，都由族长带着亲信来到天城，只为了听听祖先的声音——这也是由舞师来操办。所以他深刻地知道，腾格里和祖先在草原人的心目中意味着什么。至于数学家？化学家？厨师？工程师？草原上从来也没有过这些也不需要这些。

在他看来，金帐部离腾格里太远了。

到此为止，持火人都还同意舞师的观点。即便是他持火人，只要在天成，那就萨满。草原上的生活很艰难，而萨满却能不事生产。他们接受牧民的供养，只是为了维系住草原人的精神世界。从持火人来到天城的第一天开始，言师就教导他，萨满只把自己的一半留在草原上，另一半留在腾格里身边。所以他要放弃自己的部落，放弃自己的家族，放弃自己的姓氏。

“你不再是赫托氏的孩子。你是一个萨满。”持火人总会在梦中想起这句话。

所以草原上的部族的来去强弱，他从不关心。因为金帐部总会消失，而腾格里永在。

可是舞师表示，如果金帐部再这样下去，天城必须对他们采取必要行动。他相信，对于这个年轻的部族，广袤的草原上没有他们的祖先。那么金帐部也不应该成为其他草原人的祖先。

这才是他真实的想法。

“我们能对金帐部做什么？天城只有一千名圣陨者。他们能挡住一个部族么？请各位上师想想烈日之年的故事。”闻师摇摇头。

草原上曾经有过一段时间罕见降水。没有水，就没有草。没有草，就没有马。没有马，就没有交换。没有交换，就没有牧民。只有饥饿。当时天城里到处都是没什么残肉的骸骨与饥肠辘辘的人。一开始，圣陨者的马不见了。后来，圣陨者也一个接一个消失。幸好，从天城到天峰崖上只有一条崖道，萨满的传承才绵延到今天。

“我们必须让他们敬畏，让他们把头低下去，我们才能永存。请大家不要忘了，我们就是腾格里，我们才是草原！”每一任闻师都要刺瞎双目，用黑布遮掩。据说这样他才能让耳目遍布草原，听清每一个牧民的声音。

“扶持这个打压那个……把悄悄话传来传去……你们以为这些小把戏现在还会管用？”观师拍着桌子嚷嚷，“七个部族都在想办法活下去！你们就不能睁开眼看看？大汗们不是傻乎乎的牧民！”

观师的态度在座的所有人都明白。除了生活必要，他帐篷里只留金帐部的奴隶。金帐部的万户们来到天城，也会首先去拜访他。为什么？人们直觉地以为，他喜欢新奇——最开始持火人也是这么想的。

“话只留在帐篷里。你出去就得忘了。”癫笑总算消停下来。观师遣退包勒，拉好帐帘关上小窗。

帐篷里点着三盏油灯，投下的影子洒在三人身上。不知哪来的丝丝凉意，沁透了持火人额头的汗珠。“你们都知道，圣陨者的一身云铁甲，是用石心部的矿石打造的。云铁甲的技术，天峰崖上早三代就有了。可草原上铁匠打出来的东西你们也见过。金环部的铁浮屠，铁甲都得从中原搞。打出云铁甲的人，你们猜是哪来的？”

一阵风吹起帐帘一角，钻进帐篷。灯火摇曳，闪烁的光影下，观师目光炯炯。持火人心下了然。观师可不是一个乐天好奇的普通胖子。

“我不管金帐部的奴隶是从哪来的。只有他们能找到这样的人，也只有这样的人有这样的本事。足够了。”观师拉着引路人与持火人的手，“朋友。这个时候，大部族已经把小部族吃光了，中原那边也越来越强盛。如果我们天城不想办法充实自己，只靠腾格里和祖先，咱们还能自在多久？”

观师有没有把这些话说给其他人？持火人不知道。但是七根骨头里，有四根骨头的意见是属于他的，毫无疑问。

可言师呢？如果他没有站在这边，那么天城的萨满至少有一半听不进话。他才是天城的根本啊。

揭开投骨木盖的时候，言师平静地看着大家。他说：

“草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不平静。如果天城还想跟各部族保持距离，吃亏的只有我们自己。”他看向闻师，“金帐部的未来好也罢，坏也罢，草原的改变，肯定是从他们开始。不管是支持还是牵制，我们都需要有人在他们那里。”他又看向舞师和观师，“所以，各位上师。我提议派出圣陨者。如果有谁不放心，可以派出自己的眼睛，与圣陨者同行。”

正因为如此，持火人身旁紧紧跟着一匹白马，马上是一个身形矫健的女人。她是舞师的弟子。她的头发像黄金，眼睛像蓝宝石。她的名字念起来很拗口——据说那是更北方冻海的语言——翻译成草原话，是云鹰。

云彩飘过，露出弯弯的月亮。天上的星星一闪一闪。有五颗星星特别明亮，好像一横一纵连成一个十字。持火人带着三百名圣陨者，一千名骑士，三千匹骏马，向着那南十字，纵马狂奔。

临别时，言师对他说了一席话，什么把家族姓氏还给自己，什么在金帐部大汗身边处事要小心。不过他始终在捉摸的，只有那一句。

“赫托，天城要把命运要掌握在自己手里。”

没错，那他自己的命运呢？身为持火人的自己，要做的事情很清楚了。可赫托呢？

出前的探子驱马来到持火人身边。

“上师，苍狼部的人还在往南。”

赫托该做什么他还没想清楚，但命运还欠他一个公道。

“跟着他们。”

阿克汉扪心自问，数遍银甲军的三支万人队，千户往上，不会有人比自己更尊敬大汗。可是自己头上的万户穆吉尔，偏偏最喜欢在大汗背后说三道四。

“吃饭就吃饭，这两根木头到底是什么意思？”穆吉尔身材宽大，敞着胸怀。脑门上挂着黄金编成的额饰，胸前坠着锃亮的黄铜锁，挡住了他胸前的狼头纹身。一身掐着金丝银线的牧袍，腰带扣上还嵌着一块圆整的琥珀。他把筷子丢在地上，用镶了宝石的匕首切下几片羊肉，扔进抓饭里。现烤的羊肉，正滋滋冒油。萝卜丁抓饭，也是地地道道的北原味道。穆吉尔旁边的小桌上搁着几个碗，里面盛着炒肉烩菜，都是些中原口味，他一口没碰，已经放凉。

帐篷里另外八位千户，都默默地趴着碗里的白饭，没有搭腔。阿克汉看看旁边，不少人都在炒肉里挑肥，烩菜里面捡肉。一个个五大三粗的汉子，吃个饭挑三拣四。阿克汉起身，又到饭盆里盛了一碗。

“阿克汉！来，吃肉！”穆吉尔抓了一大块羊排，放在木盘子里，推到地毯中央。

阿克汉放下自己的碗，走到帐中，盘腿坐在木盘旁边。他掏出贴身的匕首，把羊排里骨头剔下，认认真真分成八份。八位千户，八碗米饭，阿克汉把羊排仔仔细细码在上面。最后，他把盛骨头的木盘放在穆吉尔身旁。

“为万户的羊肉，我喝一杯。”他咽下一整碗马奶酒。喝完碗面朝下，表示一滴没剩。

“你就这么喜欢中原的吃食？”穆吉尔皱起眉头。他油乎乎的手握着亮晶晶的匕首，在身旁那半只烤羊上画圈。

“大汗吩咐按中原的样式办，我就按中原的样式吃。没啥喜欢不喜欢。”阿克汉走回自己的席位。帐篷里十个人围成一个圈，只有万户有椅背有虎皮、坐垫还要高一些。这种场面八位千户早就见怪不怪。他们的注意力都在碗里的羊肉上。

“那大汗叫你死，你也愿意？”穆吉尔有些恼怒。阿克汉在自己手下办事确实利索，但脾气轴，倔得很。本来正午的食会，他要跟各个千户了解一些事务，不少事情他也要知会周围。可看见阿克汉这幅嘴脸，他就必须把重要的事情先放在一边。

“我活着比死了有用。大汗不会不明白。”阿克汉照旧趴着米饭。他说话也不着急也不带气，就像数自己的马匹有一二三四五一样，心平气和。

“你又知道大汗怎么想的了？”穆吉尔眼睛一瞪，把匕首跺在木盘子里，伸手就要去抓马鞭。八位千户，有七个放下羊肉准备看场好戏。人人都说穆吉尔的马鞭能劈碎苍蝇的眉头，兴许阿克汉的脑袋硬一些？

“万户，烈炎部的使者问，和亲的事情什么时候有回复？”静悄悄的大帐里，忽然响起斯哈勒的声音在。他睁着一双无辜的大眼睛，“我刚想起来。使者下午就想要答复，说特别着急。”

“着急？着什么急？连马都不骑还敢着急？我们草原人都不着急！”穆吉尔放下马鞭，抓起一块羊肉塞进嘴里。他咬得很用力，羊油都渗进了胡子里。“跟他们说，凑齐一千匹马再来提亲！”

“大汗说想要见见……”斯哈勒口气有些犹豫。

“谁！谁跟大汗说的？”穆吉尔把没嚼完的羊肉吐在地上，圆眼睛在账里扫了一圈，然后死死盯着阿克汉。

他跟斯哈勒要好，那是私下里的关系。各个千户之间事情分得明白，对方的事情他们自己肯定不过问。阿克汉迎着穆吉尔的目光，微微仰起头。他虽说打心底看不上穆吉尔，可办事时尽量规规矩矩。可是穆吉尔这种出了事情第一时间就想到自己的态度，让他实在不痛快。

“是他。”斯哈勒指着旁边的哈日库。哈日库光亮的额头上密密麻麻全是汗。穆吉尔的目光也被引过来，哈日库只好抹了把额头，咳嗽了几声，“早上被大汗撞上了，刚巧聊到这事。大汗说他挺有兴趣，想当面跟烈炎部的人谈谈。”对，是大汗非要问起，可不是他自己说走了嘴。想想自己平日里他费心费力地讨好穆吉尔，小心翼翼的积累着信任和好感，可不能因为一两句话的事情，就让万户责怪。

穆吉尔只是看着哈日库，什么也不说。他的表情都藏在胡子里面，大家也不知道他的火气刚进肚子，还是已经过了嗓子眼。只见他对哈日库挥挥手，“你安排一下。跟大汗定好时间，然后告诉烈炎部的人。”

“可大汗不是已经跟苍狼部说好了？他们的女儿上次，闹得可是挺凶啊。”哈日库看了斯哈勒一眼。斯哈勒倒也没说什么。既然万户发话了，本来斯哈勒负责的事情，就得交给哈日库来管。

“别忘了纳兰部的女儿也还没走呢！”穆吉尔喝下一碗马奶酒，打了一个响亮的饱嗝，“要不是石心部家的女儿都嫁出去了，他们也想来掺和。大汗要是再不找个可敦，那些老家伙都得把自己贴进来！一个个想什么呢？真以为派个女儿过来，这金帐部就成他们的了？”穆吉尔的这支万人队，是银甲军的夜卫。最早做的是夜晚戍卫大汗帐篷的差事，后来大汗的家事也交给他们负责。所以大汗的婚事，穆吉尔不得不上心。而这些使节们带着礼物来，也总不会错过穆吉尔的帐篷。

“诶我听说金环部家二女儿年春月才从中原回来，大汗会不会考虑她？”斯哈勒忽然一拍大腿。

“你们金环部自己不主动，还等大汗去接？”穆吉尔拍了拍他肩膀，哈哈大笑，“就算她成了大可敦，你也沾不了上光！”大家都知道，斯哈勒的父亲是金环部人。其实银甲军每一个人，往上追溯，都不是金帐部出身。本来，二十年前草原上就没有金帐部。大汗铁木尔跟同样出身包勒的兄弟杀了自家主人，竖起金帐部的大旗，不问家族出身，四处招揽人手。斯哈勒家还好，只是普通牧民出身。穆吉尔干脆家干脆是苍狼部的流民野人。五年前，阿克汉还会拿着阿瓦的信跟人聊起自己的弟弟，可一夜之间，他就一无所有。如今，金帐部的旗帜草原上没人敢小瞧，其他部落氏族的人，也乐得和这些出人头地的千户万户们攀些关系。

“我是从大汗的角度考虑！他这么喜欢中原人的东西，说不定他就满意一个像中原人的可敦呢？”斯哈勒经常在这小事上跟穆吉尔有分歧，穆吉尔却不怎么计较这些。他只是拍拍斯哈勒的脑壳，然后递碗酒过去。

“你就别替大汗操这个心了。就算选烈炎部，都轮不上金环部。我跟你们交代清楚，以后外人问起来，你们可都给我把态度摆出来。这事谁要是外传，明天就让马踩死。”穆吉尔对这几个千户很有信心。即便是惹人厌的阿克汉，也从来不会把这个帐篷里的话，跟其他人说，哪怕过问的是大汗。“大汗亲近烈炎部，是为了他们的怒火战士……”

“跟中原人打，有马就够了。他们可只会用腿走路啊？”哈日库问。烈炎部的生活一半属于草原一半属于莽林。被牧民视作朋友和生命的骏马，在他们眼里也只是家畜而已。虽然他们高大的勇士们徒步冲锋依然很吓人，可人就是人，怎么和马比？

“谁说之后要去中原了？要先往西。”

阿克汉恍然。如果敌人是西边的金毛人，怒火战士就有用多了。

“所以如果烈炎部有人问起来，你们都知道怎么说了吧？大汗在慎重考虑，大汗觉得不错……随你们怎么编。其他的事情，在大汗下令之前，一个字都不许说！”穆吉尔又叮嘱了一遍。看各个千户都点头应允了，他才站起身。该说的说完，食会之后还有一堆事情在等着他。

走到帐门口，他一拍脑袋。他跟哈日库多叮嘱一句，“你别忘了把烈炎部女儿喜欢的不喜欢的调查清楚，之后好办事。”然后挑帘出去了。

听万户走远，各位千户赶紧放下碗筷，急着要回去。除了阿克汉，中原的吃食根本填不饱草原人的肚子。他们无比想念自己帐篷里的烤羊肉和马奶酒。

最后只剩下斯哈勒。他走到阿克汉身边，低声问。

“大汗最后会选谁？”

“大汗没得选。最后只会剩下苍狼部的女儿。”阿克汉低头收拾着自己的碗筷。

“你也这么想？”

“你看看今天穆吉尔那副样子。”

“那怎么办？这种事情必须告诉大汗。”

“等抓到他的把柄再说。不着急。”

阿克汉屁股下面的花斑马又不肯挪步子。几鞭子下去，它一边打响鼻一边前颠后翘。旁边过来几个石心部的包勒又摸脖子又说好话，它才肯安静下来。喷了几口粗气，终于迈开腿。阿克汉往右拉缰绳，它偏向左拐。

这还怎么打猎？

“千户没有跟我们的马打过交道。他们脾气倔，可不能用鞭子。”格氏赫腾驱马来到阿克汉身边，拍了拍他坐下顽皮的家伙。作为石心部派到金帐部的使节，他可不想打几只鹿就算了。他们现在一片绿草坡上，前方右手边挺远的地方，是一片树林。时不时有几只飞鸟从林中惊起。

就是这里。

“脾气差的马我也见过不少。脾气又差又跑不欢的，确实少见。”阿克汉的脸色跟他的口气一样不悦。自从大汗决定让银甲军向中原人学习，就把从千户以下的好马全部充公了。各帐只留了几匹日常骑乘的驽马和拉货的驮马。所以应石心部邀请来打猎，阿克汉都只能借他们的坐骑。本想放马跑山疯上半天，结果遇上这么个伴儿。阿克汉真的痛快不起来。

“哈哈哈哈哈哈。”听了阿克汉的话，格氏赫腾却一点也不生气，“我们石心部的马刚开始不好相处。但时间长了，他们比最好的朋友还要忠心。”他把自己的马兜里的猎弓递给阿克汉，“看，前面有兔子。”

阿克汉把他的弓推回去，摘下自己的短弓，搭好箭。

他有些犹豫。

阿克汉是一名优秀的射手。他的手里的弓箭跟他的眼睛一样尖。一百步的距离他自信百发百中，可那一对耳朵竖在一百五十步开外……

他把弓拉满，前臂稍微向上抬了一些。嘭的一声。兔子耳朵一抖，然后埋头就往草丛里钻。飞出的箭飘进草丛里，离兔子的位置还差了好远。窸窸窣窣的响动后，草丛里由探出一个毛茸茸的白脑袋。一双红眼睛从更远的草堆里往这边看。

又是嘭的一声。一支箭追进草里，扎在一双红眼中间。

阿克汉看向身旁的格氏赫腾。格氏赫腾示意一旁的武士去把兔子取回来。他笑着对阿克汉说，“我们的弓更好一点。”伸出的右手里，握着自己刚才用的猎弓。

跟随大汗这么些年，阿克汉也见过中原人的角弓。格氏赫腾的的弓比那些角弓虽然要小一圈，但仍然比一般牧民的马弓大了不少。阿克汉上手拉了几下，居然比自己的短弓还要轻一些。他看向四周，想找个目标试试手感。不过他还没把手伸向箭囊，格氏赫腾就把自己的箭袋递了过来。

“我们的箭也更好。”

更大更阔的箭头，更长的尾羽。抓在手里的分量也更足。阿克汉心里痒极了。然后他看见天上有个影子越来越大，向刚才兔子倒地的地方直扑而来。前去抓兔子的武士才反应过来，却已经没有时间从拔刀出鞘。一只大雕张开双翼，两只利爪伸进草丛，然后振翅就要起飞。它的眼睛扫过四周，发现马队里已经有人在瞄准。但格氏赫腾伸手制止了他们。

阿克汉已经把弓张满。

大雕扇动翅膀，离地越来越高。它收起利爪准备冲天之时，阿克汉撒开了弓弦。大雕一侧送爪，箭从爪下飞过，而兔子已经落在地面。

“可惜。”格氏赫腾叹气。

“这么好的雕，伤了更可惜。”阿克汉摩挲着弓，心满意足。他把弓还回去，冲格氏赫腾点点头，“确实是好东西。”

“我们石心部的好东西可不止这些。”格氏赫腾拍拍手，旁边一个百户举旗挥动，他身后的骑手便随着他出阵，在距离阿克汉身边不远的位置横着列成一排。一名号令骑手举起长号，奋力吹起。悠远的号角声猛地腾空，不多时右侧远处的树林中许多飞鸟冲天而去。阿克汉看向越发骚动的树林——忽然跳出一只野鹿，向这边冲来。然后更多兔子、獐子、红鹿从林中窜出。它们身后，紧跟一群顶铁盔的骑士，拽着缰绳小心驱赶。眼看动物向这边越来越近，当先的百户举起旗帜。列成横排的骑手随着号令，举弓、搭箭、张弦，角度微微上调。

所有人都在等待。

两百五十步，两百二十步。

两百步。

“放！”

一排箭从队列中飞出。骑手们并不看向目标，而是又掏箭上弓。百户放下旗帜，与骑手们动作一般无二。第二支，第三支。他们将弓放回弓袋，伸手拔出马刀。整整一百个人，不快不慢。

“冲！”

随着百户的喊声，骑手们提缰放马，向猎物冲去。

第一波箭雨落地的时候，就有一大批猎物倒下。还活着的那些赶忙改变方向往两侧跑去。而他们身后骑手，纵马加鞭，比猎物速度更快。骑士们比猎物兜开更大的圈子，驱赶着他们向中心聚拢。有些不听话的家伙还想往外钻，身后的骑士张弓放箭，任凭倒地的猎物在地上抽搐。

前后两部骑士包夹，没留一个活口。他们整队完毕后，由两个百户带向格氏赫腾。马队中早就冲出一票无甲的古拉姆奴隶，去收缴猎物。而两只百人队，驱马来到格氏赫腾与阿克汉身边。两百名骑士，都顶着铁盔，披着铁甲。铁甲片镶在皮甲衣上，迎着太阳，闪闪发光。喷着鼻息的马匹，也在头上颈上前胸的位置，挂着皮质的马甲。与格氏赫腾一样的马弓，一样的马刀。见阿克汉看够了，格氏赫腾便挥挥手，让他们收拢进队伍。

阿克汉当然知道这不可能是简单的打猎。烈炎部，纳兰部，苍狼部。使节带着他们部族的美丽女儿，身后都跟着一个万人队。石心部的格氏赫腾比他们来得更早，正是由阿克汉经手，给这两个万人队安排了食宿。阿克汉知道格氏赫腾有东西要给他看，可真看到了，他也确实有些意外。

大家都知道，石心部没有好草场、没有号马匹、没有好猎手，甚至因为那片戈壁太荒芜，连交易掠夺的对象都没有。大家都只知道，他们只在靠山的地方有一些石坑，石坑里挖出的东西只有天城肯要。阿克汉之前挺好奇，这么一支部族，是怎么悄无声息做大做强的？眼见为实。靠的是好的纪律，与好的工匠。

“这是我们石心部最好的岩锋骑。再好的东西，我这就没有了。不过我相信其他部族也拿不出来。”格氏赫腾倒好一碗马奶酒，捧到阿克汉面前。阿克汉接过，一口喝干。

日头已经贴在山边边上，草地上也铺好了一张又一张地毯。猎物被处理好架在火堆旁，油脂滴进烈焰中，噼啪直响。肉的味道，酒的味道。石心部的骑士们和金帐部的银甲护卫围着一个又一个篝火，又隐隐组成一个大圆。大圆中心的草坡上，只有格氏赫腾和阿克汉，和一个小火堆。

“是我小看了石心部，先喝一碗。”阿克汉喝完，把碗交还给格氏赫腾。他掰了一块馕饼，抹了些辣子上去，“各部人马在我们金帐部做客，各家的好坏，我们大汗心里明白。客人有什么话，想让我带回去？”大汗从不阻拦银甲军的将官跟其他部族的人交往。把耳朵里听到的眼睛里看到的，老老实实跟大汗说清楚，本就是银甲军的职责所在。

“我倒不是图这个。我想千户回答一个问题。”格氏赫腾往火堆里填了几根木柴。

火光摇曳，熨烤得阿克汉浑身舒坦。他靠在垫子上，看着格氏赫腾。“说。”

为了方便说话，其他人都离得有些距离，声音大些也不怕被听到。

“金帐部大汗，准备什么时候南下？”格氏赫腾眯着眼睛，盯着火堆旁插的铁签子，生怕鹿肉被烤焦。

“大汗定下计划以后，我们自然会告诉各位客人。不要着急。”银甲军总是按照这个套路来。各个部族的万户带着人马来到金帐部，可不是来放马吃羊的。他们日思夜想的，都是中原人的金银财宝。

“不去中原，大汗准备去抢谁？”格氏赫腾满了一碗马奶酒，递到阿克汉面前。

阿克汉迎着格氏赫腾的眼神，接过酒碗，放在身旁。肉快烤好了，满是火与铁的味道。太阳已经下山，只有山边还一点点白亮。四周的篝火把大声说笑的人形吞没，只剩下晃动的人影在视野中闪烁。他慢慢吸了几口气，再吐出来。小半天的距离，走不出去多远。在高处远眺，还能看到金帐部的帐篷与炊烟。

阿克汉平静地问：“客人听到了什么消息？”

“不只我这听到了风声。有的部族说，大汗要去西边。”格氏赫腾也不着急。他把铁签子从火堆旁收起，把上面的香喷喷的鹿肉剔在木盘子里。满满一盘连肉带油，摆在两人中间。

有人坏了规矩。

银甲军是大汗的耳目。特别是跟其他部族相处的时候，别人说的话自己看到的东西，都要记在心里。可总是有人会“不小心”把自己知道的事情说出去。大汗绝不会允许这样的事情。

不知道是谁又会栽在自己手里？

“你把这个部族告诉我。我回答你的问题。”阿克汉端起身旁的酒碗，喝得干干净净。

“这块织布很漂亮，千户你瞧瞧。”

阿克汉接过来，看清了上面绣的的部族徽记，然后塞进怀里。

银甲军，顾名思义，银盔银甲映着日光，熠熠生辉。不过银家军里专门有一个千人队，直属大汗，穿戴着黑色的盔甲，叫做黑卫。

金帐部的人不怕夜里听到霜雪狼嚎，就怕黑卫敲帐门。如果被他们带走，要么回不来，要么只有身子回来，魂却丢了。阿克汉知道黑卫没有牧民们传得那么邪乎，可他更知道黑卫意味着什么。轮值夜班的时候，黑卫的大帐他也经过几次。里面的皮鞭的破空声、哀嚎声，会吓得啸天的白狼都把嘴闭上。

所以他真的想知道，是因为谁，让自己捡回一条命。

几个钟头前，月亮正挂在天顶上。贴身的古拉姆用力把他摇醒。阿克汉睁开眼，却看到一个人黑盔黑甲站在旁边。他匆匆穿衣，黑卫也不催促。等他收拾齐整，黑卫才领着他，穿过整个金帐部，来到刑帐外边。

刑帐外只点着两盏灯，黑影里却站了一圈人把帐篷围住。牧民都传说黑卫的眼睛跟狼一样，无光也看得明白。

灯下跪着八个人，旁边堆着好多金银织物。

领阿克汉过来的黑卫，摁着他的肩膀让他跪下。阿克汉不敢反抗。等那个黑卫退回到夜色里，阿克汉才敢抬起头偷偷看向四周。八道目光也悄悄投过来，阿克汉这才瞧明白，穆吉尔手下的九个千户都在这了。对上斯哈勒的眼神，阿克汉小心翼翼地瞟了眼刑帐那边。

斯哈勒摇了摇头。

刑帐里有人在受刑。偶尔才有几声鞭响，连绵不绝的是低的呻吟和高的嚎叫。阿克汉本想分辨里面究竟有几个人，可多听几声才知道，除了分得出男女老少，人喊起来真是一个调调。

一阵夜风吹过，阿克汉觉得好像泡在冬月的河水里。不知什么时候，他身上已经全湿了。不敢抬头，看不到月亮。眼前只有自己膝下的地面，时间长了腰和脖子都有些酸痛。

可他根本不知道，过去的时间有多长。

忽然一阵窸窸窣窣的脚步声从远处传来，一个人跪在阿克汉身旁。等押解的黑卫走远了，阿克汉悄悄侧过头。

是穆吉尔。他身上除了一件简单的大袄和马靴，平日里金闪闪的挂件都没在身上。他额头往下落汗，看向阿克汉的目光满是疑惑。

阿克汉轻轻摇摇头，又赶紧把脖颈低下。

有一阵夜风吹过，刚巧一声吃痛的嘶喊响起。阿克汉感觉从黑暗中投过来无数道目光，直直地扎在自己心里面。他没想到大汗这么快就有行动。他才把情况汇报给大汗，怎么这就……？他忽然想起，如果事情跟自己无关，那为什么自己现在跪在刑帐外面？难道根本不像自己想的？

阿克汉浑身发抖。穆吉尔做事不可能滴水不漏，要查肯定能找到问题。一定是为了他。

可自己做事，也不是找不到蛛丝马迹！

推开帐门的声音，脚步的声音。两个人的脚步声向阿克汉这边过来。

“我要不要承认？”阿克汉想。或者应该问自己，要不要一开始就承认？

脚步声在阿克汉旁边停下。

穆吉尔被架起来。

脚步声窸窸窣窣，进了帐门。

阿克汉身体崩得更紧了。他把穆吉尔的低估都听在耳朵里，每一句。

“不是我。”

“我没有。”

可没有人能对大汗说谎……

阿克汉把自己做过的事情一遍又一遍翻来覆去的琢磨。他不知道大汗知道了什么知道了多少。如果大汗知道的自己不说，一定得死。如果大汗不知道的自己说出来了，也活不了。平日里与自己为仇的人一定告过我的状。平日里跟我关系不错的人，也一定把我说漏嘴的事情向大汗报告。难道斯哈勒……

他赶紧掐住这个念头。他不能把所有人都想成敌人。可这个念头就像野马一样，想要在他脑袋里踢开一个大口子，去四处奔跑。

又是推开帐门的声音。

两个人的脚步声向另一边走去，然后响起了哈日库的怒吼。

他说“不是我”，他说“你们抓错人了”。

帐篷里响起皮鞭破空的声音。阿克汉清清楚楚听到，是哈日库在嚎叫。

一下。

两下。

三下。

一声。

两声。

三声。

一个想法不受控制地跳进他的脑海。他清楚地意识到，只要自己还在喘气，这条命就是大汗的。阿克汉感觉喉咙里好像塞了块石头。他想大喊，却发现自己失去了声音。他感觉不到自己，却知道自己正在战栗。

长久长久的无声无息。

吱呀。

是帐门第三次被推开的声音。却没有脚步声。

“穆吉尔承认自己做了对不起大汗的事情。他已经回归腾格里了。”一个平淡的声音响起，“阿克汉。”

“是！”阿克汉仍然低着头。他本能地喊了一声——声音已经变了形。

“现在开始，你就是银甲军夜卫的万户。你带着万人队立即出发南下。太阳升起前不离开五十里的，连坐坑杀。”

“是！”除了把每一个字都听进去，阿克汉没有办法去思考别的事情。

“斯哈勒进来。”

阿克汉心一揪。旁边响起斯哈勒紧张的声音。大汗已经下了命令，今天晚上的事情应该到此为止才对。

“阿克汉留下，其他人都回去准备。”

周围的千户纷纷站起，拖着步子赶快离开。

等脚步声都走远了，那个声音才接着说，“阿克汉，大汗有话留给你。”

声音不大。阿克汉赶紧站起身，却一个趔趄险些摔倒。顾不上酸麻的脚和小腿，阿克汉把自己尽快向那个声音搬过去。

黑盔黑甲，他站在灯下，看不清面孔。他与寻常黑卫一般无二，但阿克汉知道这就是黑卫的千户。只是没人他叫什么。

他说：“阿克汉，大汗对你的忠诚很满意。大汗还从各部挑了些人手，一并给你。大汗要你带着他们，把敌人缠住。大汗说，一年之后你要还能活着回到这里，银甲军夜卫的万户就是你的。大汗就说了这些。”

“敌人是谁？”阿克汉问。

“大汗没说。大汗的命令里，只让你往南。”阿克汉能感觉到黑盔里的目光在打量自己，然后他说，“走吧。”

阿克汉听话的转过身，一瘸一拐地走进黑暗。

他也明明白白地看到，灯下的金银织物上，都印着苍狼部的徽记。

从记忆里回来，阿克汉打了一个冷战。马脊背在他胯下起起伏伏，夜风像刀子一样割在他的脸上。马上就要天亮了，寒气瘆人，他裹了裹大衣，又一鞭抽在马屁股上。五十里早就过去，可阿克汉只想尽快逃离金帐部。

向南。

向南。

他伸手进怀里贴身的口袋。里面放着两个东西。一个是有三只脚的铜鸟。另一个是块漂亮的织布，绣着一轮太阳正在放光。

做也就做了。眼下他只有一个目标——活下来。

“巴特尔，族长要是知道了，得打坏我。”

“你不说我不说，谁会知道？快点快点。”巴特尔不停催促，“再绑紧一点，别把我摔着。”

阿吉奈抬起头，看着小主人巴特尔开心的表情，看着他坐在小马驹上，兴奋地扭动。阿吉奈哦了一声，低下头又用力紧了紧绳子，把他短小的左腿用力固定在马鞍上。

“轻点！”巴特尔吃痛。

阿吉奈又给绳子打了个死结。如果让族长知道巴特尔又偷偷骑马，阿吉奈最多挨一顿打。可万一族长的独子骑马的时候摔死了，阿吉奈也得埋在土里去陪他。头几次，阿吉奈真不愿意听话。可第二天巴特尔就会挨族长一顿毒打。

“你要是陪我骑马，我就跟阿瓦说不是你做的。”阿吉奈永远会记得巴特尔那时的表情。他脸上笑嘻嘻的，还会去戳一戳阿吉奈背上的鞭痕，问他“疼吗”。

绳子马鞍都绑妥当，阿吉奈拍拍巴特尔的大腿。巴特尔抖缰绳喊驾，小马撒着欢儿蹿了出去。巴特尔一边笑一边尖叫，开心极了。阿吉奈则赶紧蹦上自己的马，追到巴特尔身边。

反正怎么着都是一顿鞭子。阿吉奈告诉自己——十五岁已经算是大人，不过是疼一点，不要害怕。

阿吉奈小心翼翼护在巴特尔身边，让他屁股下的小马不要跑太远。巴特尔可不管这些。他指着远处的山坡，想知道再远处的小河的外面，会有什么世界。

巴特尔今年十二岁了，身体健康，性格开朗。只看他坐着，人们都说这真是个好小伙子。可他一走起来，人们就说他可怜极了。他的左腿，跟六岁的时候一般粗细一般长短。他的阿瓦专门去天峰山求过上师。可萨满们说，腾格里把这条左腿带走了，他们也没有办法。这可不是好兆头。整个家族都希望能把这个孩子送走，以免招来什么灾祸。巴特尔的阿瓦当中鞭打了十几个嘴巴大的族人，才没有人继续念叨这事。可私下里，大家都说，如果他阿瓦不是族长，巴特尔这小子早没了。不过，阿吉奈也想过，如果巴特尔不是他阿瓦唯一的孩子，情况可能会不同吧？

“阿吉奈！下次阿瓦去打猎，我们就骑马偷偷跟着，然后从树林里钻出来吓他！”巴特尔大喊。他骑马的时候喜欢张开嘴伸开双手，让风把自己兜起来。他说这样的感觉像飞。只是他的小马已经飞不动了。它蹦蹦跳跳放慢脚步，越过了南边的小山包。它的目光被那颗孤零零的大树吸引住了，树下有几朵紫色的小花。

巴特尔不顾，他还想继续飞，想越飞越高。他甩缰绳，喊驾，可是小马就是不想听话。

“跑啊！”巴特尔扬起马鞭，抽在小马屁股上。小马打个响鼻，便开始上蹿下跳。他吃痛，想把背上的家伙甩下来。巴特尔手上却丝毫不停，“不要向上，要向前！向前！”接着一鞭，又是一鞭。

阿吉奈赶忙驱马贴上去。巴特尔一鞭抽下来，阿吉奈只来得及躲开脑袋，肩膀上却实实在在吃到了鞭打。他咬紧牙，一手拉住巴特尔的缰绳，一手夺过他的鞭子顺手扔到地下。阿吉奈骑着的大马跟小马靠在一起，等它慢慢平静下来。阿吉奈一直在轻轻摩挲着小马的脖子，跟它说着话。小马喷了几口气，总算停了下来。

“真没意思。放我下来！”巴特尔啪啪拍着阿吉奈的肩膀，大叫大嚷。

阿吉奈忍着痛，翻身下马，松开巴特尔鞍上的绑绳，把他从马鞍上托下来。阿吉奈取下巴特尔的木拐，递过去。巴特尔把木拐扔在地上，只用一条腿，艰难地跳上山坡。

“云彩真好看！”他看着天边，张开自己的怀抱，然后仰面倒下。身边被青草包围，眼前是整个蓝天。他感觉整个世界都是自己的。

阿吉奈靠在自己的大马耳边，轻轻告诉他，别欺负巴特尔的小家伙。大马打了个响鼻，跑过去蹭蹭小马的面颊。见两个小伙伴跑到旁边去吃草了，阿吉奈才坐到巴特尔身旁。

风吹过草原，掀起绿色的波浪。

“阿吉奈，今天阿瓦又教我大部族的徽记了。”草地里轻轻飘出巴特尔的声音。

“嗯。”

“阿瓦教过我好多遍了。我不想学。”巴特尔接着说。

“嗯。”

几根草茎飞到阿吉奈脸上，巴特尔嘿嘿直笑。他打几个滚，翻到巴特尔身边，拍拍他的大腿。

“我问你，咱们苍狼部的徽记是什么？”

“一只独眼的狼头。”巴特尔永远忘不了这个。

“这个太简单了，不算！那瀚澜部的徽记？”

“一匹扬起前蹄的马。”

“嗯……纳兰部的呢？”

“一轮放光的太阳。”巴特尔也记得这个。

巴特尔抱着头滚来滚去。然后他猛地从草地里坐起，指着阿吉奈。

“那金帐部呢？金帐部你肯定不知道！”

“太阳，月亮，三条火舌的火焰。”

“你怎么都知道！要不下次阿瓦要考我，你替我说吧！”巴特尔眼睛放光，然后光芒黯淡下来，“阿瓦说将来做族长，必须知道这些。可我不想做族长。我就想骑马。我还想摔跤！来巴特尔我们来摔跤！”他挣扎着想要站起，却左右找不到木拐。只有一条腿能使劲，站得起来才怪？他用力拍打着草地，不停尖叫。

“快扶我起来！”

阿吉奈看到巴特尔眼眶里泪水在打转。

他真想就这么在旁边，看巴特尔把眼泪哭干。阿吉奈叹了口气，向巴特尔走去。却一个趔趄险些摔倒。他跌跌撞撞迈出去几步，扭回头去，看到一群大孩子。

领头的两个，是布尔古德和旭日干，一个高大肥胖，一个阴险瘦长。

瘦长的这个，上前几步，又一脚揣向阿吉奈。阿吉奈用手臂挡住他的鞋底，顺势倒在地上。打几个滚再翻身站起，便到了巴特尔边上。他搀起巴特尔，眼睛四处瞧。木拐躺在草丛里还没被发现，可两个人的马已经被这帮大孩子骑上。

人们都说，布尔古德长得就像一匹狼。盘龙山外的草场上，大大小小数不清的家族，布尔古德的名字谁不知道？祸害别人家的牲口，祸害别人家的姑娘。拿鞭子抽了别人家的奴隶，人家族长也不敢找上门来。他可才十四岁啊！谁让他家阿瓦是苍狼部一个挺大的族长？他佝偻着背，又瘦又高的身体上，顶着个细小的脑袋。光秃秃的头顶，只有中间留着一溜长发，编成一根大辫子拖在脑后。他左脸上鲜红的肌肉扭曲纠结在一起，据说是小时候不小心摔在了火盆里，所以这半边再也长不出眉毛。不管冬天还是夏天，他总是穿着洗不干净的牧袍，赤裸着左半边胸膛。

“呀！这不是勇士巴特尔嘛！这是在跟自己的奴隶练摔跤？”布尔古德左手伸进怀里，在肚子上搔搔痒。他指着阿吉奈这边哈哈大笑。

“我喜欢摔跤。最喜欢跟巴特尔摔跤。”高大肥胖的这个，嘿嘿直笑。他跟布尔古德身后的十几个孩子，慢慢围城一个圆，把阿吉奈跟巴特尔围在中间。

旭日干今年也是十二岁，跟巴特尔一般大小。可他身形已经有一个大人高两个大人宽。本来，不管有的吃没的吃，他都会长胖。咋加上，他家族不光顶着瀚澜部好马的名声，他阿瓦养马也实打实的厉害。所以家里颇有些积蓄，也就随得他乱吃，随得他胡闹。他阿瓦颇为这个高大的儿子骄傲，可是他的样貌……脸上的肉，跟他的乳房一样翻在外面。一双小眼睛躲在里面，没人知道他在看什么。也没人知道他在想什么，除非布尔古德在他身旁。如果不巧两个人凑在一起，那么布尔古德想到哪，他旭日干的拳头就砸到哪。

布尔古德走到距离阿吉奈只有几步的地方，停下来。他指着阿吉奈，“你走开。我要跟巴特尔玩。”

巴特尔的左手紧紧抓住阿吉奈的腰带。他看着旭日干，大声说：“有本事你左腿别沾地，咱们比比！”

“有本事你左腿踩在地上，咱们比比。”旭日干嘿嘿傻笑着。可他仍然没有走上前来。

“你有本事就别生下来啊。”布尔古德抱着胳膊站在后面，他大声催促，“上啊旭日干！等什么呢！”

旭日干目光在阿吉奈跟巴特尔身上左右摇摆，犹豫不决。

“你们要是敢动我！我就告诉我阿瓦！”巴特尔尖叫。

“那我们只跟他玩玩，你没意见吧？”布尔古德指着阿吉奈。他其实对巴特尔这个小羊羔没什么兴趣，可每次刁难阿吉奈，都让他热血沸腾。不光是因为自己不用动手，还因为阿吉奈会真的抵抗。他抬手示意周围的小伙伴。一群孩子小心翼翼地围上去，中间是旭日干、比他低一头的阿吉奈、坐在地上的巴特尔。

旭日干刚要上前，巴特尔就在地上尖叫，“说好了不打我！”

“我先让你们把巴特尔带开。”阿吉奈指着旭日干的鼻子，大声说。

旁边过来两个孩子，把巴特尔架到一边。旭日干擦了把鼻涕，抹在身上。布尔古德在人群的保护下不停催促。巴特尔低着头不去看阿吉奈。

可阿吉奈根本不管这些。他眼前只有旭日干。

他眼前只有敌人。

他仿佛又回到了那个燃烧的夜晚。尖叫声此起彼伏。他永远忘不了自己被人从草堆里翻出来的时候，那个人眼睛里鲜红的渴望。

我已经长大了，我不怕你们。

“来啊！”阿吉奈大喝。

“疼吗？”吉尔格勒爬在阿吉奈身上，轻轻戳着他的嘴唇。

“不疼。”阿吉奈皱了皱眉。

“疼吗？”吉尔格勒坐起身，按了按他的肩膀。

“不疼。”阿吉奈吸了口凉气。

“真不疼？”吉尔格勒又碰了碰他的眼角。

“别动来动去的。”阿吉奈把吉尔格勒推在一边，翻了个身背对着她。

吉尔格勒咯咯直笑。她发现阿吉奈腰上青了一小块地方，便把手指伸过去。

“疼！你轻点！”阿吉奈身子一缩，用毯子把自己裹成一团。

“让你嘴硬。”吉尔格勒从身后抱着阿吉奈，把他毛茸茸的脑袋包在自己光溜溜的怀里。她用嘴唇轻轻触碰他的额角。

是血的味道。

“还是布尔古德他们？”

“嗯。”阿吉奈紧绷的身体慢慢放松，“旭日干那个死肥子下手真重。”他转过头，迎上吉尔格勒的嘴唇。“不过我让他半个月直不起腰。”

“这有什么可得意的！”吉尔格勒在他嘴唇上咬出一个口子。“他阿瓦也是族长，知道了不还得打你一顿鞭子？”

“反正要打，一顿两顿没区别。”阿吉奈爬起身，用手抓着吉尔格勒的肩膀。他看着这个比自己大三岁的女孩，看着直直的眉毛跟弯弯的眼角，看着她的泪痣，看着她挺挺的鼻子，看着她薄薄的嘴唇。在阿吉奈心目中，吉尔格勒是草原上最美的姑娘。他知道那些男孩都用什么眼光看他的吉尔格勒，因为就连巴特尔都跟他说，幻想着有一天能跟她在一起。所以那些人把自己打成什么样，他根本不在乎。“可惜布尔古德又逃了，我早晚得骑着他，往死里打。”

他轻轻吻下去。然后吃了一嘴头发。

吉尔格勒躲在辫子后边，咯咯直笑。“你真傻，他们都是族长家的孩子，你打回去又怎么样？吃亏的不还是你自己？”

“那怎么办？总不能不还手吧？”阿吉奈轻轻摸着她的锁骨，“我想看你梳头。”他在她耳边说。

吉尔格勒白了他一眼，然后转过身。

堆满家用的帐篷深处，货架立柜的背面，有一个角落可以铺开一张地毯，地毯旁边摆着一个小小的平柜。平柜上面放着一面铜镜。铜镜上方就是一个小窗。阳光穿过小窗洒在地毯上。阿吉奈躺在阴影里，看灰尘在光线中摇曳。吉尔格勒就坐在光里，她赤着脊背，美好的线条在闪耀。

“如果你是自由人，他们打了你，要赔你马和羊。如果你还有家族姓氏，他们就不敢随便跟你动手。如果你成了家族族长，他们要是还敢动你，你能把他们的手剁了！”吉尔格勒对着镜子摆弄着自己的头发。她喜欢给自己编发辫，能让自己忘记时间。“诶，等咱俩自由了，多生几个孩子，就能有自己的家族了！你姓什么来着？你还说你家原来还有徽记呢。”

“我不记得了。”阿吉奈环着吉尔格勒的腰，把头埋在她的脖颈上。他沉浸在好闻的气息里，想把脑子里翻腾的记忆挥去。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他总能梦到那天晚上燃烧的帐篷，阿瓦拿刀离去的背影，还有额吉捧着自己的脸，流着泪说“别出声”。

“嗯，到时候咱们就用你家的徽记，然后生一大堆孩子。到时候再把你的几个哥哥叫回来，看谁还敢欺负我们？”吉尔格勒沉浸在对未来美好的想象中。她平日里伺候尽心尽力的伺候大可敦，那些好看的首饰衣裳，她一件件都记在心里。没人看到的时候，她也偷偷穿戴过。她永远忘不了那种心跳的感觉。她告诉自己，这些都会是我的，早晚。而且，总有一天她也要买来苍狼部的人给自己当奴隶，当最低贱的包勒。

“好痒。”粗重的气息不断喷在自己脖颈间，把吉尔格勒从幻想中揪出来。她看着镜子里，阿吉奈躲在自己身后，眼睛放光。

“想要？”她能感觉到他的身体好硬，也好烫。

“不是。”阿吉奈摇摇头。他环着的腰的手更用力，把吉尔格勒都弄疼了。可她什么也没说。最近这段时间，阿吉奈总会忽然变得像野兽一样，却一动不动。好像伏在草丛里的狼，在等着猎物靠近，再靠近。可更像在跟他自己较劲。

“别说了。”阿吉奈说。

吉尔格勒点点头，继续摆弄着自己的头发。

“诶对了，你以后别跟巴特尔走太近。”吉尔格勒忽然说。

“为什么？我可是他的伴当。”阿吉奈看着铜镜，跟吉尔格勒对上了目光。他始终记得巴特尔对他说过的话，“阿吉奈，等我当上苍狼部的大汗，你就给我当左贤王！”

“吉利可敦怀孕了。”吉尔格勒小声说。

“你怎么知道！”阿吉奈猛地坐起。如果巴特尔有了弟弟，那将来就继承不了这个家族了……他忽然有些兴奋。

“你们男人，光屁股的时候什么都说。”吉尔格勒脸上露出得意的神色，“看那边，就是盘龙山。山那头就是中原人的帐篷。你想要什么？我都给你抢过来！”吉尔格勒压低声音，装出一副男人的口吻，“都是族长说的。他可高兴了。”

“可是……就算孩子生下来，也未必能长大呀！”阿吉奈挠挠头。他很快就冷静下来。女人肚子里的孩子，只要没长大，就跟没有一样。族长那么多女人想再生孩子，吉利可敦也不是头一个怀孕的。他巴特尔，也不止一次有过弟弟了。草原上变故太多，总会露头的饥饿，早降的风霜，和莫名其妙的疫病。这只是个小家族，在最艰难的时候，族长的孩子也得放弃。

更何况，将来的事情，谁知道呢？

“肯定生不下来。”吉尔格勒叹了口气。这句话又把阿吉奈吓了一跳。

“为啥？”

吉尔格勒从自己的衣服里面，摸出一个绣满花朵的小包。小包展开，是一块方布。方布中间，是一个小盒子。盒子里面放了几根干枯的草叶。叶片细长发黄，两边都是密密麻麻的小齿子。

“碾碎了，泡在水里喝下去，然后就会肚子痛。不该有的，就都没了。”吉尔格勒说。她觉得辫子编的有些别扭，就把头发又松开了。

“这么厉害？”阿吉奈把叶片放在鼻子下面闻了闻，什么味都没有。“你怎么知道？”他忽然反应过来，这么危险的东西吉尔格勒自己可搞不到，“谁给你的？”

吉尔格勒扭过来，无声地给他比了几个口型。

大……可……敦……

“真的？”

“她说这件事只能交给最可靠的人。”吉尔格勒笑得开心极了。“你千万不要告诉别人！”她从铜镜里看着阿吉奈，见他点了点头，才把注意力转回自己的头发。她仔仔细细编好一根又一根小辫子，在辫稍还扎了红色的小碎花。

“好看么？”她扭回头，看着阿吉奈。

好看。特别好看。阿吉奈的心突突直跳。他太想太想时间就这么停住了。听自己心爱的女人在怀里，絮絮叨叨。不用管巴特尔的坏脾气，不用管族长的鞭子，不用管挥之不去的噩梦。

“大家都惦记着巴特尔”“他好不了”“他早晚得被人除掉”……阿吉奈只管应和着好好好。终于，吉尔格勒停下了。她拍拍阿吉奈的手臂，轻轻地说：

“我得走了。”

“嗯。”

吉尔格勒站起身，穿好衣服，把铜镜放回平柜，仔细清点叶片的数量再放进小盒。她把小盒用方布包好，把小包塞进怀里，才起身走到阿吉奈身旁。

她在阿吉奈额头上轻轻一吻，“你一会再出去。千万别回去太晚。千万别让人发现。”

阿吉奈愣愣地躺在地毯上，看着小窗。他想把吉尔格勒的气息都留住，可那股好闻的味道总归是越变越淡了。属于自己的时间就这么没了。虽然说，古拉姆是主人贴身的奴隶，不用整天忙着放牛喂马的低贱工作。可奴隶还是奴隶。再想跟吉尔格勒温存，只能等下个月了。

只能等下个月了。

阿吉奈推开帐门，正看到巴特尔正在满地打滚。他周围站了几个苍狼骑的卫士，饱经风霜的脸上透露着无奈。

“怎么了？”

“你叫他们都出去！让他们出去！”巴特尔一边滚一边喊。

“族长说现在很危险，必须有人陪着你……”一个年长的卫士说。他左臂赤膊，肩膀上有一对儿四横一纵的刀疤。

“阿吉奈陪着我就行！你们都出去！”巴特尔坐起来，指着帐门大叫。

这名在战场上亲手砍下十颗首级的老战士，看了看阿吉奈稚嫩的脸庞，只得摇摇头叹口气。

他撂下一句“我们在门外守着”，便带着其余几名苍狼骑卫士出了帐门。

然后巴特尔几下趴到软座上，靠着椅背，努力摆出一副威严的姿态。他使劲回忆脑海中阿瓦的申请，然后挺起胸，含着下巴，把眉头紧紧皱起来。

“快，给我看看头发有没有乱？”他向阿吉奈招手，“还有衣服，给我整整衣服。”

阿吉奈早就迫不及待走到他跟前。听他这么说，阿吉奈随手给他捋捋头发顺顺衣褶，表面上装作镇定，心中无比焦急。

“听说吉利可敦出事了？”

“诶你认真点。”巴特尔拍了他一巴掌。见阿吉奈动作干脆停下来，他只得点点头，“死了，就在刚才。老萨满刚点头，这几个家伙就跑到我帐篷了。说怕我出事，晚上在帐篷里看着我睡觉。”阿吉奈越说越来气。他忽然提高嗓门，朝帐篷外面大喊，“我长大了！没有我的命令你们谁都不准进来！”

阿吉奈愣愣地看着巴特尔张牙舞爪的样子，心里忽然冒出吉尔格勒满脸笑容的模样。他当时正梦着自己跟一床的姑娘颠三倒四，忽然被人噼里啪啦拍醒，心中火烧火燎就要骂人。可当那个关系要好的伙伴说吉利可敦忽然人事不省被抬到萨满帐篷里的时候，他心里忽然凉了。

难道是因为吉尔格勒的药草？

“快赶紧给我收拾收拾，一会儿人就来了！”巴特尔一脚蹬在阿吉奈小腿上，给他摔了一跤。阿吉奈爬起来，赶紧把荒诞的念头扔掉。他想着先应付完这个小魔王，然后再去找吉尔格勒认认真真问个清楚。

“谁要来？”阿吉奈拿着剪刀，手脚麻利拾掇着巴特尔的模样，顺嘴问了一句。

“吉尔格勒……诶疼死我了！”

阿吉奈愣了。

巴特尔左手摁着脑袋，右手五指伸开扇在阿吉奈脸上。阿吉奈平时手上有轻有重，怎么这回忽然就给他来了一个口子。他伸开左手，看到手上只有一点点血迹。巴特尔长出一口气。

“阿吉奈你要再这样，我就让阿瓦派你去喂马！”巴特尔指着阿吉奈，压低声音说。他可不想把动静弄太大，把外面的老家伙们引进来。

“这么晚了，吉尔格勒来干啥？”阿吉奈后退了几步。他害怕巴特尔听到自己心跳的声音。他问的很轻。他甚至有点害怕巴特尔听到自己的问题，然后给出回答。

“诶我给你说！我这次可算是抓住她的马尾巴了！这次我必须得让她听话！”巴特尔忽然兴致来了。阿吉奈从来没见过他如此眉飞色舞的模样。“快帮我打扮好。阿瓦说了，要想让女人瞧得起你，不光得有本事，打扮也得说得过去！”

巴特尔知道什么了？

阿吉奈感觉自己变成了两个自己。一个自己不会思考，只是巴特尔说什么他就做什么。另一个自己被担心填满了。吉尔格勒还安全么？巴特尔把吉尔格勒叫来究竟想要做什么？吉尔格勒之前跟巴特尔发生过什么？吉利可敦跟吉尔格勒不会真有关系吧？吉尔格勒知不知道自己究竟做了什么？

就在阿吉奈的脑袋快要烧焦的时候，有人推开了帐门。

“主人你找我？”

那是一个好听的声音。

那是吉尔格勒。

“过来吧。”巴特尔装出一副严肃的嗓音。只会担心的阿吉奈看到她在软座里紧张地扭了扭。只会担心的阿吉奈看到了吉尔格勒递过来的目光中满是惊讶，也看到她关上门，低着头走到了巴特尔不远处。她关门的时候，只会担心的阿吉奈，还看到了门外的苍狼骑卫士投进来的狐疑的神色。

只会听话的阿吉奈走到巴特尔的身边，默默地站着。

“抬起头来。”巴特尔说。

只会担心的阿吉奈看到吉尔格勒一脸警惕地看着巴特尔。她小心地向只会听话的阿吉奈瞟了一眼。

“我要你今天晚上来服侍我。”巴特尔较劲脑汁，想着如果是阿瓦的话，会怎么说。

吉尔格勒噗嗤一声笑了。他的目光扫过坐着的巴特尔和站着的阿吉奈，然后点了点头，“好，今天晚上我不走了。主人你睡吧。”

巴特尔开心极了。他没想到吉尔格勒会答应得这么痛快。他伸手就要解牧袍，可是坐在软座里并不方便。他扭来扭曲，急得一头汗，才大喊，“看什么呢？开来帮我！”

只会担心的阿吉奈也被巴特尔的样子搞蒙了。他走过去，伸手就要扶巴特尔起来，却被巴特尔一把挥开。

“不要你帮！吉尔格勒过来！”

吉尔格勒掩住好看的笑容，整了整表情，轻轻咳嗽了一声，才走过来。她从没照顾过巴特尔的生活，一方面这些事情并不归他，另一方面族长也不允许她去做。所以她从来没有在这种场合，跟阿吉奈在一起。灯火摇曳，恍得她心中有些异样。她想，要是现在巴特尔没在，那该多好。

“诶等一下！”巴特尔忽然说，“我想先看你脱。”

吉尔格勒忽然站住了。她没明白巴特尔的意思。

“快脱啊！你脱完再给我脱！”

阿吉奈低头看向巴特尔。他虽然看不到巴特尔的表情，但是能听到他兴奋的呼吸声。他抬起头，刚好对上了吉尔格勒有些怀疑，又有些无措的目光。

“主人您这……说什么呢……”

“快点！你都答应了！”巴特尔开始发脾气。他的声音刚刚高了一些，又被自己摁了下去，“你要是不脱，我就让阿吉奈动手了！”

吉尔格勒这才知道，巴特尔这次好像是当真了。巴特尔并不是头一次当真，也一次都没有落得便宜。况且阿吉奈也在，她怕什么？她深呼吸，然后把好看的笑容又挂在脸上。

“族长可不允许我这么做。您记不记得，他专门也对主人您说过？”她知道，巴特尔脾气再大，都不敢跟阿瓦对着干的。

“我不管阿瓦说过什么！这次你得是自愿的！”巴特尔啪啪地拍着地毯，“不然我就把你做的事情告诉阿瓦！”

阿吉奈抬起目光，跟吉尔格勒的眼神撞在一起。吉尔格勒读出了他的疑问，然后轻轻地摇了摇头。巴特尔会知道自己做过什么事？巴特尔只是个孩子，他能知道什么？难道……

“我看见你往吉利可敦的饭菜里放东西了……”

吉尔格勒转身冲向帐门。

巴特尔一愣，连忙大喊：“抓住她！”

阿吉奈愣在原地。

他看到吉尔格勒拉开帐门，刚冲出去几步，就被门口的苍狼骑卫士抓住。这些把人当猎物的战士，找来几根绳子，在吉尔格勒手上脚上绕了几圈，把她丢在帐篷里，便出去了。出门时，他们每个人脸上都带着“好戏就要开始”的笑容。这出戏他们都看过，甚至自己也演过。他们知道那是什么滋味。

简直好极了。

可吉尔格勒眼神中只有绝望。

“不是我干的。”她躺在地上，要努力仰起头，才能看到巴特尔，还有站在他背后的阿吉奈。

她目光中满是哀求。巴特尔心里痛快极了。这个平时把自己当孩子的女人，这个平时瞧不起自己的女人，现在终于用这种目光看着自己了！

可阿吉奈知道，吉尔格勒是在希望自己能做些什么。

“今天只要让我如愿了，不管你做了什么，我都不会跟阿瓦说。”巴特尔感觉自己的心要炸了。他知道自己脸上露着止不住的笑容，可自己真的好久好久没有这么开心过。所有的难过，所有的屈辱，所有的不如意，在吉尔格勒哀求的目光中，都算不上什么！是吉尔格勒！是那个吉尔格勒！

他由衷地想要谢谢吉利可敦！如果不是吉尔格勒往她的饭菜里做手脚，他巴特尔怎么会有此时此刻！

吉尔格勒仰着脖子开始哀求巴特尔放过他，渐渐带上了哭声。她的目光却一直盯着阿吉奈。即便她知道阿吉奈也做不了什么。

阿吉奈自己也明白。

所以当巴特尔让他把吉尔格勒的嘴堵住的时候，阿吉奈照做了。当巴特尔让他把自己扶到吉尔格勒身边的时候，他照做了。当巴特尔让他站在旁边看着，自己爬上去解吉尔格勒的衣服的时候，他照做了。

吉尔格勒累了。她觉得无所谓了。这些都是自己应得的。

是自己做事的时候不小心，被巴特尔发现了。是自己愿意听从大可敦的话，去给吉利可敦下药。是自己以为只要跟着大可敦，自己早晚会离开现在的生活。是自己想要得到什么自由。是自己当初没有跑掉，被苍狼部的人抓住了。是自己想要活着。

这怨谁呢？

不都是自己的错么？

那只要自己死了，就一切都好了。就当自己已经死了吧！一切很快就会过去的……

可是她不甘心。

她不甘心阿吉奈只是这么看着。

她眼睛死死地盯着阿吉奈，迎着他的目光想要看到他的灵魂深处。她只看到了一片虚无。但是这不要紧，她只要能把自己的眼神永远刻在阿吉奈的记忆里就好了。她要阿吉奈永远记着此时此刻。

听话的阿吉奈，迎着吉尔格勒的目光，却什么都看不到。他一开始能看到吉尔格勒在挣扎，听到她在哭。不知怎么的，他感觉到哭声越来越多。还有火。火光四起。四周的帐篷都烧着了。阿瓦走了。额吉把自己藏在草堆里，也走了。他想哭，可是额吉让他不要哭，让他听话。阿吉奈是个听话的好孩子。阿吉奈不哭。

额吉说过，只要阿吉奈做一个听话的好孩子，所有的事情都会变好的。

可那个胸口文着狼头的人，还是把他找到了。他也说让他听话，让他不要哭，可阿吉奈永远都忘不了那种疼。

我已经听话了！为什么！

为什么！

骗子。

骗子。

骗子。

“去死吧！”

所以听话的阿吉奈，第一个死了。

阿吉奈把目光投向巴特尔。这个只剩一条腿好使的瘸子，已经解开了吉尔格勒的上衣，正在笨拙的对付着她的腰带。他走到巴特尔背后，伸出双手，紧紧攥住他的脖子。

巴特尔是第二个。

他一把丢开没了声息的瘸子，转身就要向帐门走去。

然后他听到了哭声。

他扭回头，看到吉尔格勒在地上扭动，塞着布子的嘴里呜呜直响。她好看的脸，已经被眼泪和鼻涕弄花了。

阿吉奈忽然感觉，有什么东西离开了自己的身体。他忽然明白，现在最需要自己的，是吉尔格勒。解开手上脚上的绑绳，并不怎么费功夫。吉尔格勒扑在他怀里，咬着牙无声的哭泣。他能感觉到怀里的女孩不停在缠斗。他能感觉到她的痛苦，他也记得刚才她盯着自己的眼神。

他不知道是什么力量让自己扼住了巴特尔的咽喉，他也没有时间多想。他一边拍着吉尔格勒的后背，一边听着帐门外的声响，一边在脑子里疯狂思考一个问题。

之后该怎么办？

他很感谢吉尔格勒没有哭出声。不然他连思考怎么办的时间都没有。可是他也想不出任何结果。他只等把耳朵直直地竖着，在心中默默地乞求腾格里不要让他们进来。

“我们走吧。”

怀里的吉尔格勒说。她推开阿吉奈，用袖子狠狠抹了几把眼睛和鼻子。她脸上仍然通红，身上依旧在颤抖，可眼中的神采，已经不同。

“走？去哪？”

“逃出去。”

“怎么办？”

“巴特尔的毯子在哪？你把他的衣服脱了，假装他已经睡着了。等一会咱们再出去，你就说把我送回去。”

“好。你回去把东西收拾好，然后我们就在南边小山包后面的大树下见。”

巴特尔永远也忘不了从苍狼骑卫士的目光下走过时，心里的紧张。他也忘不了，送吉尔格勒回到帐篷后，他收拾自己东西时的解放。他还忘不了，在大树下，等待吉尔格勒的焦急与渴望。

但他知道，自己对吉尔格勒许下的诺言，才会真正被自己记一辈子。

“我的姓氏，是赫托。我们家族的徽记，是三只脚的乌鸦。吉尔格勒，你记住。从今天开始，你就是我们赫托氏的人了。”

“嗯。”